



(股票代號：3567)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五日 刊印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etrendtech.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林榮勳	彭惠絹
職稱	財務部經理	稽核副理
聯絡電話	(03)554-4308 Ext:2161	(03)554-4308 Ext:2162
電子郵件信箱	rock@etrendtech.tw	ann@etrendtech.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新泰路 35 號 4 樓、4 樓之 1

工廠地址：新竹縣竹北市新泰路 35 號 1 樓、4 樓及 4 樓之 1

電話：(03)554-430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2 段 85 號 7 樓

網址：<http://www.jhsun.com.tw>

電話：(02) 2567-528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陳明輝、鍾鳴遠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etrendtech.tw>

七、第一上(外國興)櫃公司並應刊載：不適用。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48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從業人員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 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7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別財務報告	7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4
一、財務狀況	74
二、財務績效	75
三、現金流量	7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6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76
七、其他重要事項	78
捌、特別記載事項.....	7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9
五、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 事項	79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九年營運報告

(一) 一〇九年營運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386,736	359,840	7.47
營業成本	235,413	232,950	1.06
營業毛利	151,323	126,890	19.26
營業費用	51,273	49,760	3.04
營業利益	100,050	77,130	29.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4	946	-127.91
稅前淨利	99,786	78,076	27.81
本年度淨利	79,752	61,533	29.61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81,000	61,334	32.06
基本每股盈餘(元)	2.35	1.80	30.56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並無公告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之報告。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86,736	359,840	7.47
營業毛利	151,323	126,890	19.2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81,000	61,334	32.06

2. 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資產報酬率(%)	12.72	9.79	29.93
權益報酬率(%)	14.72	11.52	27.7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29.24	22.88	27.80
純益率(%)	20.62	17.1	20.58
基本每股盈餘(元)	2.35	1.80	30.56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仟元)	386,736	359,840
研發費用 (仟元)	9,848	10,038
研發費用佔收入淨額比例(%)	2.55	2.79

本公司將配合客戶需要，開發符合市場潮流之測試技術，並不斷地對客戶之新產品與新製程測試技術投入相關資源，與客戶保持密切合作關係。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本年度經營方針

- 1.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謹慎擴充廠房與投資新設備。
- 2.維持現有客戶之合作關係，並開發新客戶，提升設備利用率。
- 3.持續強化精實企業、服務創新、提升員工價值之企業文化。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綜觀一一〇年有利與不利因素的影響，晶圓測試及成品IC測試數量，將較去年增加；預期今年，晶圓測試數量為276,000片，成品IC測試數量為470,000仟顆。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提升設備產能利用率。
- 2.提升客戶服務滿意度。
- 3.瓶頸設備及板卡的投資。

三、未來發展策略及展望

逸昌科技以「打造精實企業、追求服務創新、重視員工價值」的精神深耕經營。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將製造流程精實化，以創造出獨特且無可取代的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自一〇九年新冠肺炎疫情(COVID-19)大流行以來，在疫苗不斷問世、各國施打率逐漸提升，且各國仍持續加碼推出刺激經濟政策下，投資人對經濟前景越來越有信心；再加上世界各大經濟體超額儲蓄不斷升高，IMF上修全球今年經濟成長率，投資人重回消費市場，全球經濟處在需求快速擴張的氛圍中，確實推升半導體產業快速反彈。然而，快速反彈所帶來的重覆下單疑慮及庫存回補水位是否過高仍有待謹慎觀察。整體而言，仍樂觀看待今年的展望。

而在法規環境的變化上，我們會持續關注各項法規修正訊息的實施，如公司法、勞基法、工安環保，及公司治理等相關法令的修正，以符合法令之規定要求。

在整體經濟環境上，由於經常性的受到全球經濟變化的牽動，及地緣政治衝突的影響，成長變數仍大。本公司在財務健全的前題下，不間斷地提升製程與品質的能力，審慎的擴充產能，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並追求與建構永續的經營環境，以創造股東及員工最大的利益。

在此，要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來對逸昌科技的支持與鼓勵。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郭嘯華



經理人 吳建忠



會計主管 林榮勳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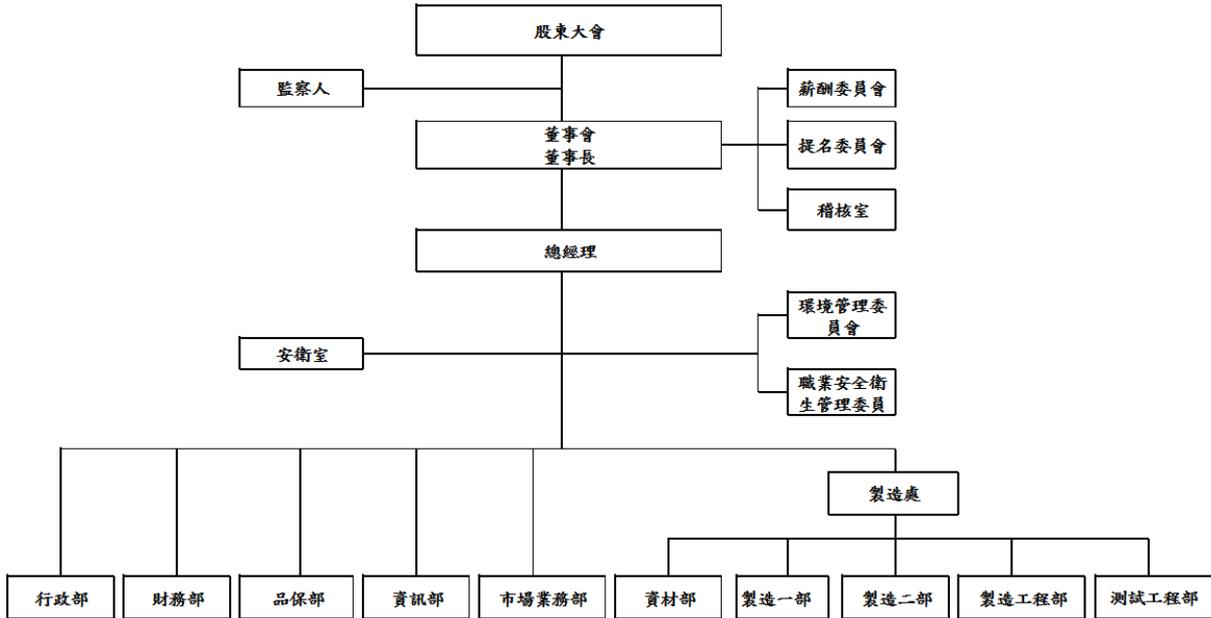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89年09月	公司成立，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0,093 仟元
89年11月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35,978 仟元
90年01月	取得 ISO-9002 認證
91年04月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63,752 仟元
92年05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減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35,601 仟元
92年06月	取得 2000 年版 ISO-9001 認證
92年09月	引進法人創投參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75,601 仟元
93年03月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270,000 仟元
93年06月	自用保稅倉庫申請通過，正式運作
95年08月	辦理現金增資 63,500 仟元，股息及紅利轉增資 16,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50,000 仟元
96年07月	7月13日金管會核准股票(首次)公開發行
96年08月	8月14日於櫃檯買賣中心與櫃市場正式掛牌交易
96年11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52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52,520 仟元
99年03月	辦理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
99年11月	11月22日獲准登錄櫃檯買賣中心，開始上櫃掛牌交易
99年12月	辦理初次上櫃現金增資 47,48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00,000 仟元
102年12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 35,22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64,780 仟元
103年03月	取得 2009 年版 ISO/TS 16949 認證
103年03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 4,19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60,590 仟元
103年06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 3,87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56,720 仟元
104年01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 91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55,810 仟元
104年05月	取得廠辦大樓土地面積 268.83 坪；建物面積 1,447.03 坪
106年10月	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1,600 單位
107年01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 1,07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54,740 仟元
107年04月	取得 ISO9001:2015 國際品質認證
108年01月	取得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108年04月	辦理庫藏股減資 13,470 仟元，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 341,270 仟元
108年05月	取得 ISO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108年09月	取得 IATF 16949:2016 國際品質認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1.督導並控制公司整體計劃及預算。
	2.總經理應執行董事會所議決事項。
	3.綜理公司營運目標及對策之執行。
	4.確定公司經營目標及未來發展。
	5.向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提報有關經營狀況及發展計劃。
	6.重要投資計劃之擬定及決策之執行與監督。
	7.監督新產品研發及預算費用之控制。
稽核室	1.建立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等書面作業制度，並協助公司內部推動各項內部控制制度落實執行。
	2.實際執行稽核作業並提出稽核報告，並將執行結果提報董事會。
財務部	1.財務、帳務、稅務與成本管理。
	2.固定資產之登錄、核對、盤點。
	3.財務、帳務、稅務與成本報表管理。
	4.資金籌措、調度、管理及預估事項處理。
	5.會計結帳之編制、分析、控制及呈報預估事項。
	6.稅務規劃及財務查帳資料之提供。
	7.股務事項辦理。
	8.對外公共關係之建立。
市場業務部	1.新客戶開發與現有客戶關係維持。
	2.報價、訂單審核與承接。
	3.結帳與帳款的催收。
	4.對外合作案規劃與接洽。
	5.產銷溝通協調。
	6.反應客戶抱怨。
	7.專案(新產品)的導入與推動。
	8.市場和同業間之調查分析及策略擬定。
品保部	1.負責文件管制相關事宜。
	2.規劃與執行各項內外部品質稽核作業。
	3.建立與維護量測校驗系統(設備、儀器)相關事宜。
	4.強化公司全員品質意識提升。
	5.負責國際品質系統的推展。
	6.協助客戶執行到廠稽核。
	7.處理客戶抱怨及不良分析。
	8.製程異常統計分析改善及落實再發防止措施。
	9.建立產品標準作業規範。
	10.協助新產品導入推動。
	11.產品進貨品質、電性抽測、出貨品質檢驗與標準建立。
	12.新產品尺寸檢驗。
	13.負責進料品質檢驗作業。
	14.負責製程中各管制點之品質檢驗作業。
	15.負責出貨及包裝品質檢驗作業。
行政部	1.人事制度之草擬、公佈與解釋。

部門	主要職掌
	2.勞資關係維繫與促進事宜。
	3.員工招募及敘薪作業辦法。
	4.總務及一般行政庶務事項。
	5.廠務設備之維護點檢。
資訊部	1.電腦化作業系統開發規劃、評估、導入、管理及維護。
	2.電腦網路與通訊系統規劃、管理、架設及維護。
	3.資訊管理制度建立、改善、執行及維護。
	4.系統操作說明文件編寫、資訊處理教育訓練、規劃及執行。
製造處	1.整合生產資源。
	2.提升生產活動的運作效能。
資材部	1.制定生產計劃、規劃物料需求與產能分配。
	2.產銷配合、掌控交期與控制合理庫存。
	3.原料採購與外包程序之建立與執行。
	4.存貨及原物料之領耗、盤存分析。
	5.供應商外包商評鑑與輔導。
	6.適時開發供應商，確保原物料供應順暢。
	7.保稅作業規劃及運作程序。
	8.保稅物資帳務登載。
	9.盤點作業規劃及執行。
	10.產品收貨文件查核及數量點收上線。
	11.出貨包裝作業及明細製作。
製造一部 製造二部	1.生產工作區域使用規劃及環境要求。
	2.作業人力需求規劃。
	3.生產人員之訓練與管理。
	4.生產進度與品質之控制與改善。
	5.製造程序與標準作業之規劃、執行與改善。
	6.全廠內外教育訓練規劃及執行。
測試工程部	1.新產品程式開發及已量產程式維護。
	2.生產相關治具 Load / DUT Board，Corr. Sample 製作。
	3.發展或評估引進最新設備及技術。
	4.產品測試異常之分析改善及防止再發措施。
	5.客訴(產品功能失效)退貨之異常分析及提出書面報告。
	6.產品測試設定步驟發行及變更維護。
製造工程部	1.設備定期保養及校正實行。
	2.設備 MTBF & MTTR 分析。
	3.設備改機，故障排除及原因分析。
	4.生產相關工程異常分析與改善。
	5.設備操作維修相關規範撰寫及教育訓練認證。
	6.設備備品、耗材採購及配件管理(Load Board、DUT Board、Probe Card)。
	7.新產品硬體評估及新設備安裝和驗收。
	8.設備改良以提昇生產效率及品質。
安衛室	1.依據職業勞工安全衛生法令之制度規劃執行。
	2.各項公共安全之維護與監督。
	3.各項規定執行業務之申報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 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郭嘯華	男	107.06.27	3年	91.01.23	1,120,691	3.16%	1,419,691	4.16%	52,340	0.15%	583,000	1.71%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 畢 致新科技(股)公司製 造處處長 麥瑟半導體(股)公司 測試事業部副總	逸昌科技(股)公司業務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建忠	男	107.06.27	3年	92.09.23	526,544	1.48%	800,544	2.35%	-	-	214,000	0.63%	明尼蘇達州曼徹斯特 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華特科技(股)公司總 經理 全天時電子(股)公司 營運副總	逸昌科技(股)公司總經 理 中方投資有限公司負責 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壹翰投資有 限公司	男	107.06.27	3年	107.06.27	104,000	0.29%	175,000	0.51%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 程技術系畢	聯豪科創(股)公司董事 長、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黃榮 輝			3年	107.06.27	-	-	-	-	-	-	-	-	-	振曜科技(股)公司董 事、副總經理、技術 長 雍智科技(股)公司董 事、副總經理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 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楊尚憲	男	107.06.27	3年	96.12.26	-	-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合夥會計師 聯捷會計師事務所合 夥會計師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安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監察人 南俊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達輝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公司)獨立董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源鮮農業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法人董事指派 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彥博	男	107.06.27	3年	103.06.27	-	-	165,000	0.48%	25,000	0.07%	-	-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管 理學院碩士 順發電腦(股)公司董 事、副總經理	寶雅投資(股)公司董事 長 順發電腦(股)公司董事 靈動數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石奉先	男	107.06.27	3年	93.06.30	178,717	0.46%	178,717	0.52%	-	-	-	-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 畢 致新科技(股)公司總 經理 菱生精密工業(股)公 司總經理 eLCOS Microdisplay Technology, Inc. Chairman 立衛科技(股)公司總 經理 鈺創科技(股)公司協 理 IBM(USA)多媒體系 統設計經理	晶華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長 念培國際(股)公司董事 長 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 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葉樹訓	男	107.06.27	3年	104.06.25	-	-	-	-	-	-	-	-	東南工業專科學校電 機工程科畢 東莞龍庭裝飾有限公 司	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營運支援處處長 豐澤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鴻谷科技(股)公司法人 董事指派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偉創	男	107.06.27	3年	99.05.25	184,050	0.52%	184,050	0.54%	-	-	-	-	美國費城 DREXEL UNIVERSITY 商學 研究所 韓國 STIC Investments inc. Taiwan 投資協理 全球策略投資管理公 司投資經理 鼎碩管理顧問(股)公 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該公司法人董事及監察人之主要股東如下：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萱翰投資有限公司	吳清陽(10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上述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率，依經濟部商業司公司基本資料為參考依據。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110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 2)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2.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10 年 04 月 30 日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條件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郭嘯華			✓		✓				✓	✓	✓	✓	✓	✓	✓	無
吳建忠			✓		✓			✓	✓	✓	✓	✓	✓	✓	✓	無
萱翰投資有限公 司代表人：黃榮輝			✓	✓	✓	✓	✓	✓	✓	✓	✓	✓	✓	✓		無
楊尚憲		✓	✓	✓	✓	✓	✓	✓	✓	✓	✓	✓	✓	✓	✓	3
黃彥博			✓	✓	✓	✓	✓	✓	✓	✓	✓	✓	✓	✓	✓	無
石奉先			✓	✓	✓	✓	✓	✓	✓	✓	✓	✓	✓	✓	✓	1
葉樹訓			✓	✓	✓	✓	✓	✓	✓	✓	✓	✓	✓	✓	✓	無
張偉創			✓	✓	✓	✓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建忠	男	99.05.01	800,544	2.35%	0	0%	214,000	0.63%	明尼蘇達州曼徹斯特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華特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全天時電子(股)公司營運副總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嘯華	男	103.03.25	1,419,691	4.16%	52,340	0.15%	583,000	1.71%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畢 致新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麥瑟半導體(股)公司測試事業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林榮勳	男	95.09.06	231,000	0.68%	0	0%	66,000	0.19%	淡江大學學士畢 福益實業(股)公司 立衛科技(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Z)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Z)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Z)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Z)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郭嘯華	0	0	0	0	1,247	0	85	0	1.67%	0	6,569	0	230	0	1,147	0	0	0	11.63%	0	無
董事	吳建忠	0	0	0	0	935	0	35	0	1.22%	0	6,907	0	335	0	1,356	0	0	0	12.00%	0	無
董事	萱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榮輝)	0	0	0	0	623	0	35	0	0.83%	0	0	0	0	0	0	0	0	0	0.83%	0	無
獨立董事	楊尚憲	0	0	0	0	623	0	135	0	0.95%	0	0	0	0	0	0	0	0	0	0.95%	0	無
獨立董事	黃彥博	0	0	0	0	623	0	140	0	0.96%	0	0	0	0	0	0	0	0	0	0.96%	0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所訂之成數及參酌「董事監察人薪資酬勞發放辦法」，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提出建議後交由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本年度退職退休金實際支付數為 108 仟元，提撥數為 457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吳建忠 萱翰投資有限公司 楊尚憲 黃彥博	—	萱翰投資有限公司 楊尚憲 黃彥博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不含)	郭嘯華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郭嘯華、吳建忠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	—
總計	共 5 人	—	共 5 人	—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2：本公司毋須編製合併報表。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石奉先	0	0	571	0	25	0	0.75%	0	無
監察人	葉樹訓	0	0	623	0	35	0	0.83%	0	無
監察人	張偉創	0	0	623	0	35	0	0.83%	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不含)	石奉先 葉樹訓 張偉創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總計	共 3 人	—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本公司毋須編製合併報表。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吳建忠	4,119	0	335	0	2,788	0	1,356	0	0	0	10.78%	0	無
副總經理	郭嘯華	4,160	0	230	0	2,409	0	1,147	0	0	0	9.96%	0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本年度退職退休金實際支付數為 108 仟元，提撥數為 457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E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郭嘯華 吳建忠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共 2 人	—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0：本公司毋須編製合併報表。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4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吳建忠	0	3,228	3,228	4.05%
	業務副總經理	郭嘯華				
	財務部經理	林榮勳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年度	酬金總額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後純益		79,752	61,533
董事及監察人		8.02%	8.3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0.74%	27.29%

*本公司毋須編製合併報表。

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酬金主要為報酬、車馬費及董事酬勞，車馬費係依據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董事酬勞之給付係依公司章程第30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得高於5%為董監酬勞，並參酌出席情及公司運作參與程度等，經薪酬委員會建議，交由董事會決議後提報股東會報告。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薪資、獎金、退職退休金及特支費之給付係依據其職務內容及工作執掌並參酌業界之薪資水準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獲利情形及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薪資酬勞發放辦法」，經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以達到薪酬合理性，擬定建議交由董事會決議。

(3)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與副總經理之酬金得基於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之必要，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獲利情形及營運風險，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適當調整之，且不應引導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與副總經理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以避免本公司於支付酬金後卻蒙受損失等不當之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9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郭嘯華	6	0	100.00	
董事	吳建忠	6	0	100.00	
董事	萱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榮輝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楊尚憲	6	0	100.00	
獨立董事	黃彥博	6	0	100.00	
監察人	石奉先	5	0	83.33	
監察人	葉樹訓	6	0	100.00	
監察人	張偉創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獨事表示意見	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109年03月19日 第七屆第十一次	1.討論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聲明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2.討論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3.討論一〇八年度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發放基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4.討論一〇八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109年08月04日 第七屆第十三次	1.討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部份內容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109年09月25日 第七屆第十四次	1.討論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109年11月05日 第七屆第十五次	1.討論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及評估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2.討論一〇八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計畫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110年01月14日 第七屆第十七次	1.討論購置不動產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110年03月12日 第七屆第十八次	1.討論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聲明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2.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3.討論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4.討論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發放基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5.討論經理人持股信託計畫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6.討論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110年04月29日 第七屆第十九次	1.討論第八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無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請參閱一之說明。

董事會	應迴避之董事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年03月19日 第七屆第十一次	董事長：郭嘯華 董事：吳建忠	討論一〇八年度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發放基數案。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長：郭嘯華 董事：吳建忠、萱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榮輝 獨立董事：楊尚憲、黃彥博	討論一〇八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擬議董監事酬勞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年11月05日 第七屆第十五次	董事長：郭嘯華 董事：吳建忠	討論一〇八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計畫案。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年03月12日 第七屆第十八次	董事長：郭嘯華 董事：吳建忠	討論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發放基數案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長：郭嘯華 董事：吳建忠	討論經理人持股信託計畫案。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長：郭嘯華 董事：吳建忠、萱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榮輝 獨立董事：楊尚憲、黃彥博	討論一〇九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擬議董監事酬勞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年04月29日 第七屆第十九次	董事長：郭嘯華 董事：吳建忠、萱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榮輝 獨立董事：黃彥博	討論第八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第八屆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之董事外，其餘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1.董事會 2.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 3.功能性委員會	1.董事會績效評估 2.董事會成員自評 3.功能性委員自評	1.董事會評估項目，至少包含下列五大面向：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2.董事成員績效評估項目，至少包含下列六大面向：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已依章程及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 規定設置二位獨立董事。

(二)自民國 100 年 12 月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迄今，運作情形順暢。

(三)自民國 106 年 12 月設置提名委員會迄今，運作情形順暢。

本公司秉持資訊透明的一貫，於董事會召開後均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利。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9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石奉先	5	83.33	
監察人	葉樹訓	6	100.00	
監察人	張偉創	6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股東或員工直接聯繫溝通。

(二)監察人、獨主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董事會皆邀請監察人列席，並由內部稽核列席報告，監察人均可與相關人員充分溝通；另本公司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完成後均會於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監察人查閱。監察人可隨時與會計師連絡，溝通順暢。

1.歷次獨立董事、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處理執行情形
109.03.19	1.會計師就 108 年度查核規劃事項進行報告，並針對關鍵查核事項提出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及法令更新等進行討論及溝通。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意見
109.08.04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監察人及內部稽核等溝通交流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意見
109.11.05	109 年第三季核閱重點議題及年度關鍵查核事項討論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意見

2.歷次獨立董事、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處理執行情形
109.03.19	1.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 2.108 年 12 月稽核計畫執行狀況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意見
109.04.30	109 年 Q1 稽核計畫執行狀況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意見
109.08.04	109 年 Q2 稽核計畫執行狀況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意見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處理執行情形
109.09.25	109 年 7-8 月稽核計畫執行狀況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意見
109.11.05	110 年度稽核計畫 109 年 1-10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況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意見
109.12.18	109 年 11 月稽核計畫執行狀況	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監察人均未對董事會之決議結果提出反對意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公司網頁設有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所提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股東名冊及主要股東名冊，充分掌握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訂定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關係企業、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財務、業務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籍以防範公司內部人因未諳法規規範誤觸或有意觸犯內線。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2.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成員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專業背景包括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職、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等。</p> <p>3.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40%，獨立董事占比為40%，女性董事占比為0%。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9年以上，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6~9年；1位董事年齡在71~80歲，4位在60歲以下。</p> <p>本公司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執行情形揭露詳註1，並於公司網站揭露。</p> <p>本公司於100年12月28日起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106年12月08日設置提名委員會。</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公司已於109年09月25日訂定「董事會暨功能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於109年度結束時執行評估，評估結果為「優良」，已提110年3月12日第七屆第十八次董事會報告。將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下屆董事會提名續任之參考。</p>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11月05日就聘任查核簽證會計師進行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經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輝會計師、鍾鳴遠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標準(註2)，並取得會計師事務</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所出具聲明函。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財務部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針對各種議題及詢問，建立完善回覆之機制；客戶、供應商、股東等利害關係人亦可透過公司網站設置之信箱與本公司溝通，提供建議或洽詢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之網址為： http://www.etrendtech.tw 揭露財務及公司相關資訊並提供投資人溝通管道。	(一)無差異
	V		(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法令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訊息，公司之網站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期能即時允當的揭露足以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並已按法令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二)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一)本公司之網址為： http://www.etrendtech.tw 揭露財務及公司相關資訊並提供投資人溝通管道。	(一)無差異
	V		(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	(二)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p>之蒐集及揭露，並依法令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訊息，公司之網站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期能即時允當的揭露足以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並已按法令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p> <p>本公司目前依規定期限前公告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未來將評估是否提前公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除遵守政府規定辦理勞保、健保及團保，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旅遊外，並辦理各項教育練培育人才。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人處理股東建議。 3.供應商關係：對於供應商，本公司本著共存共榮之關係，給與供應商獲取其應得之利潤，共創雙贏之局面。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連繫應有之合法權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專業背景，並依相關法令完成進修課程，請參閱本年報39~40頁。 5.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請參閱本年報76至78頁。 6.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投保金額為美金壹佰萬元整。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 1.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評鑑年度109年)，排名上櫃公司級距為 21%~35%
- 2.109年已改善項目：加強網站資訊揭露
- 3.未來將持續加強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註1：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執行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限		
				51歲至60歲	61歲至70歲	70歲至80歲	3年以下	3年至9年	9年以上
郭嘯華	中華民國	男	✓	✓					
吳建忠	中華民國	男	✓	✓					
黃榮輝	中華民國	男		✓					
楊尚憲	中華民國	男		✓					✓
黃彥博	中華民國	男				✓		✓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郭嘯華	✓		✓		✓	✓	✓	✓
吳建忠	✓	✓	✓	✓	✓		✓	✓
黃榮輝	✓	✓	✓		✓	✓		
楊尚憲		✓		✓			✓	✓
黃彥博			✓	✓		✓	✓	✓

註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四)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 司薪資報 酬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相關 科系之 公私 立大 專院 校講 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 其他與 公司業 務所 需之國 家考 試及 格領 有證 書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之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楊尚憲		✓	✓	✓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黃彥博			✓	✓	✓	✓	✓	✓	✓	✓	✓	✓	✓	無		
其他	劉東杰			✓	✓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 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 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 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 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 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 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 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

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職責：

A.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條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a.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b.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c.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B.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08 月 10 日至 110 年 6 月 26 日。

C.出席情形：本公司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薪酬委員會共開會 1 次，所有委員均親自出席。民國 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平均出席率 100%，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楊尚憲	3	—	100	107.08.10 續任
委員	黃彥博	3	—	100	107.08.10 續任
委員	劉東杰	3	—	100	107.08.10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四次 109.03.19	1.審議 108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總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2.審議 108 年度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發放基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3.審議 108 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第四屆第五次 109.09.25	1.增訂「董事會暨功能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2.修訂「主管配車管理辦法」案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3.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第四屆第六次 109.11.05	1.108 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計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第四屆第七次 110.03.12	1.審議 109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總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2.審議 109 年度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發放基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3.審議經理人持股信託計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4.審議 109 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2. 提名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106年12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提名委員會」。依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職規程，本委員會由董事會推舉至少三名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過半數獨立董事參與。目前，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全體二位獨立董事及一位董事組成。依提名委員會組職規程規定，職掌包含：

- A.制定董事會成員、監察人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監察人及高階經理人候選人。
- B.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 C.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 D.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本公司設有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其中兩位為獨立董事。

提名委員姓名	是否為獨立董事	主要專長
楊尚憲(主席)	是	財務、審計、稅務實務
黃彥博	是	公司治理、經營管理
郭嘯華	否	行銷、經營管理

B.本屆委員任期：107年08月10日至110年6月26日。

C.出席情形：本公司110年1月1日至3月31，提名委員會共開會1次，所有委員均親自出席。民國109年度提名委員會開會2次(A)，平均出席率100%，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楊尚憲	2	—	100	107.08.10 續任
委員	黃彥博	2	—	100	107.08.10 續任
委員	郭嘯華	2	—	100	107.08.10 續任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尚未依重大性原則進行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目前透過定期召開經營管理會議針對當期對營運影響之議題制定因應對策。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擬訂定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由行政部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建立環境管理制度並取得ISO14001-2015、ISO45001-2018證書。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為測試廠商，測試成品包裝使用符合歐盟環保指令 RoHS 之規定，並落實垃圾分類回收。 事業廢棄物委託環保署認可之廢棄物處理機構清除。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已制定環保管理目標，制定減碳目標、節電目標及相關之節能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最近二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table border="1" data-bbox="667 1742 1230 1944"> <thead> <tr> <th>項目</th> <th>109 年度</th> <th>108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用水量(度)</td> <td>11,265</td> <td>10,890</td> </tr> <tr> <td>廢棄物重量(公斤)</td> <td>6,150</td> <td>7,200</td> </tr> <tr> <td>溫室氣體(公噸)</td> <td>2,861.12</td> <td>2,912.16</td> </tr> </tbody> </table> 並制定減碳目標、節電目標及相關之節能措施。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用水量(度)	11,265	10,890	廢棄物重量(公斤)	6,150	7,200	溫室氣體(公噸)	2,861.12	2,912.16	無重大差異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用水量(度)	11,265	10,890														
廢棄物重量(公斤)	6,150	7,200														
溫室氣體(公噸)	2,861.12	2,912.16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定電子產業行為準則規範，適用本公司全體員工及下一層供應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之福利措施，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設有門禁管理，保障員工有安全之工作環境；本公司每年定期對在職員工進行健康檢查及在職訓練。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針對員工及公司之發展需求，開辦新進人員訓練、對於不同職能別員工提供專業知識與技能訓練及外部訓練等課程。	無重大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為維護客戶隱私，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簽訂保密協議，避免客戶營業秘密外流；亦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彙整建議意見及應加強之改善措施。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尚未制定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擬訂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擬訂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目前運作與守則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員工或應徵者都不受種族、宗教、膚色、國籍、年紀或是其他與本公司合法利益無關的因素被歧視對待；員工的報酬應該遵守所有合理的薪資法令及條例；工作時數不可超過法令的最高規定。 2.本公司為保護自然環境境共存共榮，達成企業永續經營之目的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測試完成品包裝材料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規定。 3.本公司依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容執行，係合法清理廢棄物並且回收資源廢棄物。 4.鼓勵員工貫徹執行垃圾分類，減少廢棄物，增加資源的循環利用。 5.每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不定期辦理消防安全演習，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意識。 6.遵守政府環境保護相關法令並全力協助政府機關推動環保事務。 7.長期捐助「新竹家庭扶助中心」且不定期捐助「新竹縣天主教世光教養院」、「新竹縣私立聖心幼兒園」。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本公司已於102年1月3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員工查閱及自我檢視。</p> <p>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有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所有董監事及經理人恪遵公司法、證交法等法令規定，善盡專業及善良管理人之責任。</p>	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檢舉制度，並定期對員工進行宣導，以防止不誠信行為。</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p>	V		<p>本公司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19條之規定，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行政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依執行情形於109年8月4日、109年9月25日、109年12月18日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中均有訂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內部陳述管道及檢舉制度。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控制度、會計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據以執行，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本著忠實誠信經營原則及義務，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本公司定期舉辦相關誠信經營之相關宣導課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設有可匿名之實體意見箱及專用電子郵件信箱，提供各種檢舉或申訴的管道。本公司指定行政部受理檢舉事宜，對於檢舉人應給予適當的保護。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	V		依本公司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21條之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已於公司網站中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訂立下列規章及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等，有關公司治理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www.etrendtech.tw可供下載。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秉持著人才為企業之根本與最寶貴資產的理念，制訂完善的員工福利、發展計劃、安全保護及權益維護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66~67頁之五、勞資關係。
- 2.投資者、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置中文網站，並設置發言人之聯絡窗口，以提供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留言及意見反應之管道。
- 3.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投保相關保險以規避風險，為確保本公司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的品質，由內部稽核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執行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 4.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上課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符合規定上課時數
董事長	郭嘯華	109/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3.0	符合
		109/06/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0	
董事	吳建忠	109/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3.0	符合
		109/06/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	3.0	

			發展基金會	型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榮輝	109/10/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0	符合
		109/10/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實務分享-以敵意併購為中心	3.0	
獨立董事	楊尚憲	109/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奪與案例分析	3.0	符合
		109/03/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外資企業在台董監責任及公司治理應留意事項	3.0	
獨立董事	黃彥博	109/08/1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法實施後之實務運作與最新解釋函令解析	6.0	符合
監察人	石奉先	109/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0	符合
		109/09/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0 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0	
監察人	葉樹訓	109/06/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對資訊安全與個人隱私之法遵防弊實務議題解析	6.0	符合
監察人	張偉創	109/12/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非常規交易分析與案例探討	3.0	符合
		109/06/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區塊鏈原理應用	3.0	

5.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最近一次投保情形如下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1,000,000	108.11.03~109.11.03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1,000,000	109.11.03~110.11.03

6.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

本公司對於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係依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辦理。對於公司重大消息之公開，係遵循「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第四項重大消息範圍及其公開方式管理辦法」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規定辦理。本公司對外公開資訊秉持三大原則：(1)正確、完整且即時(2)資訊揭露應有依據(3)公平揭露，以確保本公司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7.民國 109 年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總經理	吳建忠	109/09/16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109/06/17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業務副總經理	郭嘯華	109/09/16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109/06/11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會計主管	林榮勳	109/12/24~109/12/25	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交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公司治理主管	林榮勳	109/11/09	6	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偵防隱匿的舞弊跡象及實例研討
		109/11/26	6	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防制重大金融弊案
稽核主管	彭惠絹	109/10/19	6	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人員應具備之勞動法知識-從招募到離職
		109/10/26	6	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

					能力之政策解析及內稽內控實務重點研討
稽核代理人	楊麗芳	109/10/19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解析及設置公司治理人員稽核法遵實務
		109/11/11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務、股務與稽核使用EXCEL WORD聯合運用暨樞紐分析應用班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本年報 47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9 年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時間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109.06.18	1.通過 108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無
	2.通過 108 年盈餘分配案。	訂定 109 年 07 年 31 日為除息基準日，已依股東會決議於 109 年 8 月 28 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7086617 元)
	3.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109年07月10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09年07月06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09.03.19	第七屆第十一次	1.通過一〇八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總額案。 2.通過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通過擬具本公司一〇八年盈餘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聲明書案。 5.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6.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7.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通過擬訂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日期。 9.通過為配合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之規定，擬訂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0.通過擬訂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11.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預算案。 12.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發放基數案。 13.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14.通過本公司為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股份辦法之規定買回本公司股份 1,200,000 股案。
109.04.30	第七屆第十二次	1.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3.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標準及成員資格條件案。 4.通過提名委員會設置標準及成員資格條件案。
109.08.04	第七屆第十三次	1.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提請討論。 2.通過增訂「買回庫藏股作業程序」案。 3.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部份內容案。
109.09.25	第七屆第十四次	1.通過增訂「董事會暨功能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2.通過修訂「主管配車管理辦法」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案。
109.11.05	第七屆第十五次	1.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提請討論。 2.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及評估案。 3.通過一〇八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計畫案。
109.12.18	第七屆第十六次	1.通過一一〇年度稽核計畫案。 2.通過向往來金融機構申請短期營運周轉金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通過董事會所屬委員會設置標準及成員資格條件案。 5.通過資本支出追加預算案。
110.01.14	第七屆第十七次	1.通過購置不動產案。
110.03.12	第七屆第十八次	1.通過一〇九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總額案。 2.通過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通過擬具本公司一〇九年盈餘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聲明書案。 5.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6.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8.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通過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案。 10.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日期。 11.通過改選第八屆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案。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2.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3.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受理「董事候選人提名」之期間及地點案。 14.通過配合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之規定，擬訂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案。 15.通過擬訂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16.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預算案。 17.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發放基數案。 18.通過經理人持股信託計畫案。 19.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110.04.29	第七屆第十九次	1.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擬向往來金融機構申請總額度新台幣壹億參仟陸佰萬元中期擔保貸款案。 3.通過第八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	鍾鳴遠	109.01.01~109.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56	56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2,000		2,00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

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非審計公費未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 核期間	備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	2,000	0	0	0	56	56	109 年度	註
	鍾鳴遠								

註：非審計公費-其他：主要係支付交通費、打字印刷費用等。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註：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04 月 19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郭嘯華	70,000	0	30,000	0
董 事	吳建忠	70,000	0	30,000	0
法人董事	萱翰投資有限公司代 表人：黃榮輝(註)	52,00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尚憲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彥博	35,000	0	0	0
監察人	石奉先	0	0	0	0
監察人	葉樹訓	0	0	0	0
監察人	張偉創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林榮勳	(19,000)	0	43,000	0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之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之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4月1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長春生醫(股)公司 代表人:劉吉雄	2,285,000	6.70%	-	-	-	-	長春商旅(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無
	2,000	0.01%	-	-	-	-	無	無	無
聯虹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李耀民	1,515,024	4.44%	-	-	-	-	無	無	無
	0	0.00%	-	-	-	-	無	無	無
郭嘯華	1,419,691	4.16%	52,340	0.15%	583,000	1.71%	智善投資有限公司	註1	無
周永嘉	1,179,809	3.46%	-	-	-	-	周欽梅	一親等	無
王世雄	1,020,000	2.99%	-	-	-	-	無	無	無
吳建忠	800,544	2.35%	-	-	214,000	0.63%	無	無	無
周欽梅	797,334	2.34%	-	-	-	-	周永嘉	一親等	無
智善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丁慧琳	583,000	1.71%	-	-	-	-	無	無	無
	52,340	0.15%	-	-	-	-	郭嘯華	配偶	無
長春商旅(股)公司 代表人:劉吉雄	545,000	1.60%	-	-	-	-	長春生醫(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無
	2,000	0.01%	-	-	-	-	無	無	無
徐鈞	500,000	1.47%	-	-	-	-	無	無	無

註1：此股東為智善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之配偶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年09月	10元	2,009	20,093	2,009	20,093	公司設立	設備作價 8,993 仟元	註 1
89年12月	10元	40,000	400,000	13,597	135,978	現金增資 80,035 仟元	設備作價 35,850 仟元	註 2
90年05月	10元	40,000	400,000	15,702	157,033	現金增資 21,055 仟元	無	註 3
91年04月	10元	40,000	400,000	16,374	163,752	現金增資 6,719 仟元	無	註 4
92年05月	10元	40,000	400,000	13,560	135,601	彌補虧損減資 45,850 仟元 現金增資 17,700 仟元	無	註 5
92年10月	10元	40,000	400,000	17,560	175,601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 6
93年04月	12.5元	40,000	400,000	27,000	270,000	現金增資 94,399 仟元	無	註 7
95年08月	13.5元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63,500 仟元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6,500 仟元	無	註 8
96年11月	10元	50,000	500,000	35,252	352,520	盈餘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520 仟元	無	註 9
99年12月	15元	50,000	5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47,480 仟元	無	註 10
102年03月	10元	50,000	500,000	39,003	390,030	庫藏股減資 9,970 仟元	無	註 11
102年07月	10元	50,000	500,000	37,003	370,030	庫藏股減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12
102年11月	10元	50,000	500,000	36,478	364,780	庫藏股減資 5,250 仟元	無	註 13
103年03月	10元	50,000	500,000	36,059	360,590	庫藏股減資 4,190 仟元	無	註 14
103年06月	10元	50,000	500,000	35,672	356,720	庫藏股減資 3,870 仟元	無	註 15
104年01月	10元	50,000	500,000	35,581	355,810	庫藏股減資 910 仟元	無	註 16
107年01月	10元	50,000	500,000	35,474	354,740	庫藏股減資 1,070 仟元	無	註 17
108年04月	10元	50,000	500,000	34,127	341,270	庫藏股減資 13,470 仟元	無	註 18

註 1：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89 年 9 月 7 日經(89)中字第 89491128 號函核准設立登記。

註 2：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89 年 12 月 22 日經(89)商中字第 089147881 號函核准。

註 3：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0 年 05 月 29 日經(89)商中字第 09001192220 號函核准。

註 4：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1 年 04 月 02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110770 號函核准。

註 5：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2 年 05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110770 號函核准。

註 6：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2 年 10 月 31 日經授中字第 09232879750 號函核准。

- 註 7：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3 年 04 月 09 日經授中字第 09331943860 號函核准。
 註 8：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5 年 08 月 16 日經授中字第 0953265391 號函核准。
 註 9：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6 年 11 月 20 日經授中字第 09633086630 號函核准。
 註 10：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99 年 12 月 02 日經授中字第 09932908670 號函核准。
 註 11：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03 月 28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317540 號函核准。
 註 12：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07 月 23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750350 號函核准。
 註 13：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2 年 11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10234061220 號函核准。
 註 14：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3 年 03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164250 號函核准。
 註 15：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3 年 06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397180 號函核准。
 註 16：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4 年 01 月 26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070610 號函核准。
 註 17：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7 年 01 月 30 日經授中字第 10733066670 號函核准。
 註 18：經濟部中部辦公室 108 年 04 月 24 日經授中字第 10833238580 號函核准。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2. 股份種類

日期：110 年 4 月 19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庫藏股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記名)	33,954,000	173,000	15,873,000	50,000,000	上櫃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10 年 4 月 1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234	20,476	24	20,734
持有股數	—	—	6,588,444	26,642,501	723,055	33,954,000
持股比例	—	—	19.41%	78.46%	2.13%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0年4月1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6,773	48,297	0.14%
1,000 至 5,000	3,206	6,373,998	18.78%
5,001 至 10,000	440	3,639,795	10.72%
10,001 至 15,000	86	1,128,853	3.32%
15,001 至 20,000	70	1,324,248	3.90%
20,001 至 30,000	56	1,477,493	4.35%
30,001 至 40,000	30	1,067,839	3.14%
40,001 至 50,000	7	323,000	0.95%
50,001 至 100,000	31	2,072,917	6.11%
100,001 至 200,000	14	2,226,436	6.56%
200,001 至 400,000	8	2,292,366	6.75%
400,001 至 600,000	6	2,961,356	8.72%
600,001 至 800,000	1	797,334	2.35%
800,001 至 1,000,000	1	800,544	2.36%
1,000,001 以上	5	7,419,524	21.85%
合計	20,734	33,954,000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故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0年04月1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2,285,000	6.73%
聯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515,024	4.46%
郭嘯華		1,419,691	4.18%
周永嘉		1,179,809	3.47%
王世雄		1,020,000	3.00%
吳建忠		800,544	2.36%
周欽梅		797,334	2.35%
智善投資有限公司		583,000	1.72%
長春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545,000	1.61%
徐鈞		500,000	1.4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31.0	32.0	35.7
	最低		21.7	17.1	28.20
	平均		26.89	26.42	32.40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5.57	16.27	16.84
	分配後(註)		13.86	註 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4,633	34,666	34,580
	每股盈餘(追溯前)(註 3)		1.80	2.35	0.57
	每股盈餘(追溯後)(註 3)		1.80	2.35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7086617	2.0 註 1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4.94	13.21	—
	本利比(註 6)		15.74	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6.35%	註 9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度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註 10：係經民國 110 年 0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截至年報刊印日民國 110 年 05 月 25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之配息率係以本公司截至 110 年 3 月 12 日已發行有權參與股數，共計 33,954,000 股為基準計算，於基準日前如有權參與股數變動，由董事長全權依法處理。

(六)公司股利政策、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

第三十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得高於 5%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

勞。

第三十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本公司於 110 年 0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本次股東會承認，其分派情形如下表所示：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保留盈餘	33,172,512
減：註銷庫藏股沖轉保留盈餘（108 年應減記項目）	(12,578,245)
修訂後期初未分配保留盈餘	20,594,267
加：本期稅後純益	79,752,531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12,164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8,016,470)
加：依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835,476
可供分配盈餘	93,577,968
分派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2.0 元)	(67,908,000)
期末未分配保留盈餘	25,669,968

說明：

- (1) 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先分配 109 年度盈餘，如有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年度採先進先出方式分配。
- (2) 股東紅利之配息率係以本公司截至 110 年 3 月 12 日已發行有權參與股數，共計 33,954,000 股為基準計算，於基準日前如有權參與股數變動，由董事長全權依法處理。
- (3)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規定：

第三十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得高於 5%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經由薪酬委員會建議提撥比率後提報董事會決議，再提股東會報告。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依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如下：

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11,750,000 元

董監事現金酬勞新台幣：5,870,000 元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例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分派。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董事會決議金額	實際發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9,190,000	9,190,000	0	無
董監事酬勞	4,550,000	4,550,000	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99/12/30~100/02/25	100/03/25~100/05/24	100/12/29~101/2/24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15 元~30 元	每股 13 元~21 元	每股 6 元~1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419,000 股	普通股；387,000 股	普通股；91,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8,040,581 元	新台幣 7,030,626 元	新台幣 724,436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41.9%	38.7%	9.1%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419,000 股	387,000 股	91,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買回期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1/10/31~101/12/28	102/04/29~102/06/28	102/08/12~102/10/11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6 元~12 元	每股 7~12 元	每股 7~12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997,000 股	普通股；2,000,000 股	普通股；525,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8,519,430 元	新台幣 19,824,663 元	新台幣 5,101,521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99.7%	100%	26.25%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997,000 股	2,000,000 股	525,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買回期次	第七次	第八次	第九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11/07~ 104/01/06	107/10/17~107/12/16	109/03/20~ 109/05/19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10~14 元	每股 18~27 元	每股 14~2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07,000 股	普通股；1,347,000 股	普通股；173,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1,485,166 元	新台幣 34,623,544 元	新台幣 3,368,667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7%	89.8%	14.42%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07,000 股	1,347,000 股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173,00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0年5月8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6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6年10月13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7年05月08日
發行單位數	1,600單位 (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69%
認股存續期間	三年，認股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規定之時程行使認股權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可行使認股權比率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
未執行認股數量	1,60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3.7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69%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僅占已發行股數4.69%，對股東權益影響有限。

註 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註 2:106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佔發行年度(107年)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1%股數，截至年報刊印日期已發行股數為 34,127,000 股，106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69%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0年05月08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1)
經理人	總經理	吳建忠	450 仟股	1.32%	-	-	-	-	450 仟股	25.3	11,385 仟元	1.32%
	副總經理	郭嘯華										
	財務經理	林榮勳(註3)										
員工	處長	賴治平(註3)	830 仟股	2.43%	-	-	-	-	830 仟股	25.3	22,742 仟元	2.43%
	經理	鍾宏亮										
	經理	陳瑞賓(註2)										
	副理	謝呂湘										
	副理	林有龍(註3)										
	副理	劉明東(註3)										
	副理	彭惠絹										

註1：106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佔發行年度(107年)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4.51%股數，截至年報刊印日期已發行股數為34,127,000股，106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4.69%。

註2：108年8月30日離職。

註3：109年6月30日失效。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類比暨大 A 小 D 混合訊號晶圓及 IC 測試生產服務
- ②測試軟體開發服務業務
- ③電子零組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一〇九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類比晶圓測試及 IC 測試	386,089	99.83%
其他-借機收入	647	10.17 [^]
合計	386,736	100.00%

2.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測試廠，目前主要之服務項目為類比、混合訊號(大 A 小 D)之測試服務，除此之外，本公司服務項目尚包含測試程式之開發、Probe Card/ Load Board/ DUT Board 設計、Kit 設計、測試製程設計、測試量產等，亦可由客戶託付機台，由本公司代為進行量產測試作業。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近年來隨著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及多功能發展及製程之演進，IC 內部線路越做越小，資訊處理速度要求愈來愈快，資訊溝通需求也增大，測試廠須隨時注意 IC 產業發展趨勢，購置測試機台、模具及配置相關之工程人力，以搶得市場發展先機，本公司未來之研究計劃及發展方向如下所述：

- (1) 多晶片模組(MCM; Multi Chip Module)之測試服務。
- (2) 多顆同測(Multisite Testing)之測試服務。
- (3) 光電產品測試(Optoelectronics Testing)之測試服務。
- (4) 處理更薄的晶片。
- (5) MOSFET(Metal-Oxide-Semiconductor Field-Effect Transistor)測試的規模以及成本降低。
- (6) 雷射特性微調。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 IC 之晶圓測試及成品測試，屬於 IC 產業之一環，與 IC 產業整體發展息息相關。而 IC 測試為整個半導體生產體系之後段製程，係確保產品品質之重要環節，故其成長性與半導體之成長具高度相關。

就半導體之分類來看，大致可分為記憶體 IC、數位邏輯 IC 及類比 IC 兩大類，有別於記憶體與數位電路的訊號是以 0、1 非連續方式傳遞，類比 IC 則是屬於產生影像、聲音、溫度，感應自然環境之訊號，作為與各式電子裝置或儀器系統的重要媒介。類比 IC 設計因為需精通半導體元件物理、製程和電路設計，再加上產品認證期長、需歷經繁瑣的調整及驗證專用製程，測試難度亦高，因此類比 IC 的技術門檻較數位 IC 為高，導致國內跨入相關領域的業者相對較少，也因此類比 IC 的生命週期通常比較長久，產品價格也相對較穩定。類比 IC 產品線的特色在於少量多樣、下游應用相當廣泛，無論在影音訊號的輸入與輸出、電子產品電源供應和管理或是通訊信號的傳輸與媒介，類比訊號的處理已成為不可或缺的要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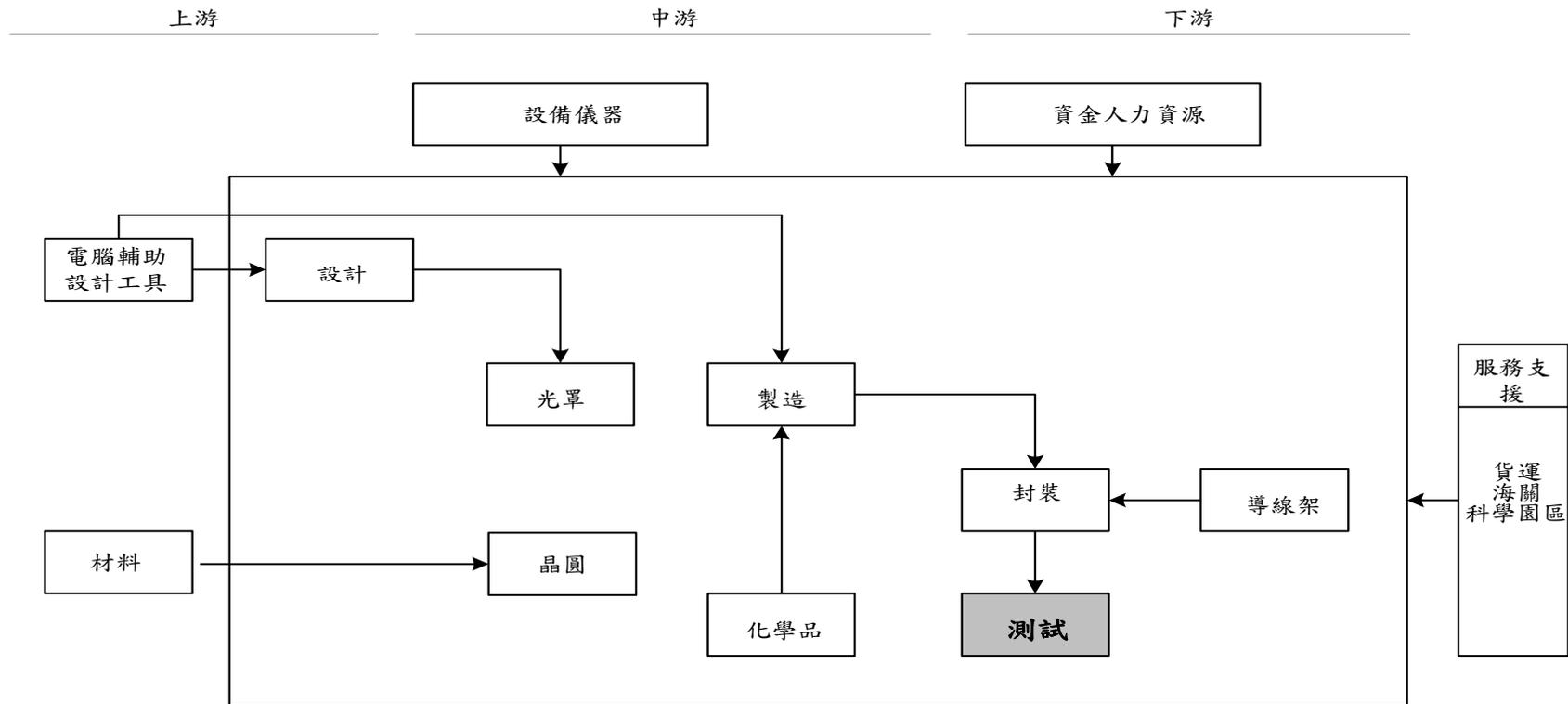
再就類比 IC 的應用領域範圍來看，PC 相關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家電用品、網通產品、測量及感應產品等，都會使用到不同的類比 IC 產品，而根據 WSTS (World Semiconductor Trade Statistics) 將類比 IC 分成標準類比 IC (Standard Linear) 及特殊應用類比 IC (Application Specific Analog) 兩大類。標準類比 IC 涵蓋處理聲音的放大器 (Amplifier)、處理電流的電壓調整/參考 (Voltage Regulator/Reference)、處理溫度及光感應的比較器 (Comparator)、處理數位與類比資料轉換的訊號介面 (Interface) 及資料轉換 (Data Conversion)，等五項。特殊應用類比 IC 包含電腦及周邊 (Computer & Peripherals)、消費性 (Consumer)、通訊 (Communication)、車用 (Automotive) 及工業用/其他 (Industrial & others) 等五項，其中標準類比 IC 中的放大器以及電壓調整/參考 (俗稱電源管理 IC) 兩類別，是目前台灣廠商較為著墨的兩個類別，尤以電源管理 IC 之產值為大宗。

國內目前投入類比 IC 設計領域者，採取和晶圓代工廠合作模式取得競爭利基，而廠商主要投入主機板、CPU、3C 產品的電源管理 IC 和強調省電、低耗電量之可攜式產品等應用領域。現階段國內專注類比 IC 設計之公司家數僅佔國內設計業總數約 1 成比重，主要原因係我國的 IC 設計業長期偏重於數位 IC 的發展，因此類比技術之基礎較為薄弱，投入類比設計或製程開發人才較少。

以臺灣業者主要應用，多與資通訊產業結合，並以 LCD Monitor 為最主要的應用，此一方面亦因 LCD Monitor 為臺灣相當重要的產業之一，加上裡面所需使用的電源管理 IC 相當大量，因此幾個主要的類比 IC 業者之應用皆有 LCD Monitor，其次則為 NB、主機板等。隨著環保與節能議題持續發酵，節能科技為目前重要的發展課題之一，而電源管理 IC 正扮演著不可或缺的關鍵性角色。除此之外，強調低耗電、省電的消費性電子產品日趨普及，例如 NB、手機、DSC 等。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垂直分工的產業結構是我國半導體產業之特色，在快速變遷之產業環境及日益擴大之資本設備投資規模下，我國獨特的專業分工模式確實能符合產業發展趨勢。而在中、下游晶圓製造、封裝、測試業者產能及技術充足支援的情形下，國內 IC 設計業者除了可集中資源專注於本身專長領域，並可在最短時間內就近與下游業者取得協調及配合，不論在成本、品質或時效掌控上，均有助於提升國內類比 IC 設計業者之市場競爭力。而國內擁有全球產能最大、技術最佳的晶圓代工廠、封測廠，上下游供應鏈完整，提供類比 IC 設計產業極高的效率與極佳的品質。



資料來源：工研院電子所ITIS計畫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 測試佔 IC 整體成本比重逐漸提高

相較於記憶體、高腳數邏輯及混合訊號 IC，其晶圓與封裝價格遠高於測試費用，其相對佔成本比率較小；而類比與大 A 小 D 混合訊號 IC，由於其晶片製造使用的是 6”或 8”晶圓廠的剩餘價值；封裝使用的是傳統小型化封裝型態，如 DIP、SOP、SSOP...，其封裝材料與技術已十分成熟，而測試費用是以測試時間計價，因此佔整體成本上的比率相對其他類型 IC 要高。因此測試的程式寫法(時間長短、測試有效性)，與控制測試環境的能力(減少重測機會，若為產品問題重測，需重新計費)，越益顯得重要。

② 測試工程整合技術之提昇

隨著終端產品朝向輕薄短小、低功耗和多功能整合等三大趨勢發展，使得設計及製程端亦需達成晶片的功能整合趨勢，而類比與大 A 小 D 混合訊號 IC 之測試因需完全模擬實際使用狀況(外部線路)，使得積體電路測試的複雜度快速提高，除測試本來的技能外，更需了解產品真正使用時之狀況，而非僅 Simulation 而已，相對地測試工程之整合技術亦需隨之提昇。

4. 產品競爭情形

以本公司股本及生產規模與類比 IC 測試產業相較，因缺乏相關資料，未有精準之數據可參照。

本公司主要專注於類比及混合訊號 IC 及晶圓測試，經環視國內測試同業比較其資本額及測試產品結構，主要競爭者為矽格(6257)、欣銓(3264，以記憶體與邏輯 IC 晶圓測試為主)、台星科(3265，以邏輯 IC 晶圓測試為主)。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3月31日止
年度			
研發費用	10,038	9,848	2,472
當年營收淨額	359,840	386,736	97,745
佔當年營收淨額比例	2.79%	2.55%	2.53%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成功開發之程式有：

- ① 類比數位轉換 IC 測試程式
- ② 時脈產生器 IC 測試程式
- ③ 介面 IC 測試程式
- ④ 發光二極體控制 IC 測試程式
- ⑤ LCD 背光控制 IC 測試程式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

- A.依市場趨勢朝高附加價值及獲利的類比測試市場發展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 B.客制化之測試服務，購買利基型測試系統，加強公司競爭能力。
- C.充分利用目前之產能與空間。
- D.開拓國外客戶，爭取長期合作空間。

2.長期計劃

- A.達成客戶滿意之需求、整合資源及服務、協助客戶解決問題、加強與客戶之關係。
- B.計劃性的整合上、下游策略聯盟或引進新客戶等，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251,587	69.92%	286,634	74.12%
外銷--亞洲	108,253	30.08%	100,102	25.88%
合計	359,840	100%	386,736	100%

2.市場占有率

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TSIA)與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民國109年台灣測試業產值為1,715億元，本公司民國109年營收為3.87億元，較民國108年成長約7.47%佔國內IC測試業產值約為0.23%。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供給情形

在IC設計產業中，類比IC強調製程、電路設計、半導體物理特性的整合能力是以經驗取勝之產品，因此具有進入障礙(轉換供應商成本較高)、產品生命週期稍長的特性，較無產品快速殺價的壓力。

此外，類比IC市場目前供應商仍以美歐日大廠為主，惟各勝擅長沒有一家具有主導力量，類比IC設計之廠商有較大之競爭及成長空間。

且由於類比IC應用領域廣泛，再加上技術的建立需要長時間累積，新進業者不易在短期跨入造成殺價競爭，因而類比IC價格不易大起大落，無論在景氣好壞之時其市場成長性亦相對其他半導體元件穩定許多。

A.2021年台灣IC產業景氣動向:

產科國際所預估，台灣IC設計產值今年可望突破1兆元大關，達1.11兆元，年增30.5%，台灣IC製造產值可望突破2兆元關卡，達2.08兆元，年增14.8%；IC測試產值將達1900億元，年增10.8%；IC封裝產值將達4119億元，年增9.1%。

B.2021 年台灣半導體景氣動向:

展望今年，在筆記型電腦市場需求依然強勁，5G 智慧手機出貨可望倍數增長，半導體產業今年將持續成長。產科國際所預估，台灣今年半導體業產值將進一步達 3.49 兆元，年增 8.6%。

(2)需求情形

由於所有數位電子系統皆需要資料與訊號的進出與轉換，類比 IC 就是扮演著連接電子產品與使用著的橋樑，故隨著數位電子蓬勃發展同時也帶動類比 IC 的廣泛應用，相對也帶動對類比 IC 之需求，在多媒體應用及通訊市場的蓬勃發展下，類比 IC 仍將穩定成長。

4.競爭利基

- (1) 類比 IC 測試產業經驗豐富、定位清楚，獲國內知名 IC 設計公司認證通過並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 (2) 生產設備及相關治具齊全完整。
- (3) 品質制度已取得 ISO 9001 及 TS16949 之認證，在品質及效率上深獲客戶信任及肯定。
- (4) 具備較高的彈性與配合度，無論在客戶新產品開發的工程配合及工程借機的配套服務上均相當完整。
- (5) 財務狀況穩定，負債比率與流動比率都在合理範圍內，可運用資金充裕，可作為設備擴充需求時的強力後盾。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目前類比 IC 屬台灣半導體工業採專業分工模式的一環，類比 IC 設計業者與半導體上游之晶圓代工及中下游之封裝、測試專業廠商形成專業且具備經濟規模之體系，類比 IC 設計業者藉由此一專業體系，提供迅速而有彈性之服務、彼此維持良好且穩定的合作關係，以及國內各大晶圓廠近期大幅提升製程下，質與量均不斷提升，使公司得以充分掌握產能安排及新產品開發與上市之時效，此皆有助於類比 IC 設計業者致力提升產品優勢及產業競爭力。

尤其在電源管理 IC 之需求及比重，隨著亞太地區為消費性及 PC 相關電子產品的生產重地而增加，且主要為台灣業者所掌握，台灣在電子產品製造、代工方面亦為全球市佔率第一，產業供應鏈完整，使台灣類比 IC 業者可易於切入，加上台灣晶圓代工廠為了替六吋或八吋廠尋求剩餘價值，均積極以製程配合類比 IC 設計業者進行生產，並給予價格及技術支援方面之優惠，增加台灣業者之競爭力。

B.本公司具有資深且優秀的經營團隊及研發能力。

C.政府有計劃的培植資訊、通訊及半導體產業，使人才及產業結構均有利我國半導體產業在世界市場上的競爭提升。

D.本公司目前與各晶圓代工廠及下游封裝廠和設備供應商長期往來而建立相互合作模式，且有助於整合上下游之策略聯盟效益，獲致穩定之業務並持續成長。

E.半導體電子工業已躍居國內最大產業，許多電腦通訊及消費行產品之產量

並已躍居世界第一且其產銷值不斷成長，有利於類比 IC 設計業之發展。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類比 IC 產業前景看好，將有更多競爭者加入。

因應對策：

市場的競爭狀況激烈且對隨時可能出現的競爭者及國內各大廠之競爭，本公司每年均投入相當的資源從事研發，不斷提升其技術，藉由技術上的優勢，拉開與同業之市場區隔，以擺脫價格競爭確保公司之競爭力。

B.類比 IC 測試公司最大之資產在於人才，目前國內高科技產業蓬勃發展，類比 IC 測試人力需求大。

因應對策：

為加強及落實人才培訓相關專業人員，並積極留才降低人員流動率；持續延攬優秀的專業人才或透過策略聯盟與技術移轉，加速產品開發時程，強化類比測試產品開發能力以符合客戶的 time-to-market，以彌補人才不足之缺點。

C.類比測試市場變遷迅速，新產品不斷推出，對類比 IC 設計業而言，若無完整、擁有豐富經驗之設計整合能力，將在市場競爭且景氣循環下不利因素下將被淘汰出局。

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擁有多數年之類比 IC 測試服務經驗，但因類比 IC 設計產品市場變遷快速，因此類比 IC 測試服務的設計上採自行開發與策略聯盟並行，依產品功能與規格之不同的設計時程控制將更有彈性，可有效節省開發成本、增加設計效率以及加快產品上市時程，提昇產品競爭力。

D.類比 IC 測試服務業者對晶圓代工廠及封裝廠需採取合作模式並且依賴度高。且由於類比 IC 產品價格下降，晶圓代工及封裝廠為維持固定利潤，類比 IC 測試服務公司之獲利能力相對將受影響。

因應對策：

將與客戶、晶圓代工廠和各封裝廠維持長期合作關係並進行開發合作或策略聯盟，以確保來源及產品品質。將依客戶之產品製程需求及成本考量，以分散業務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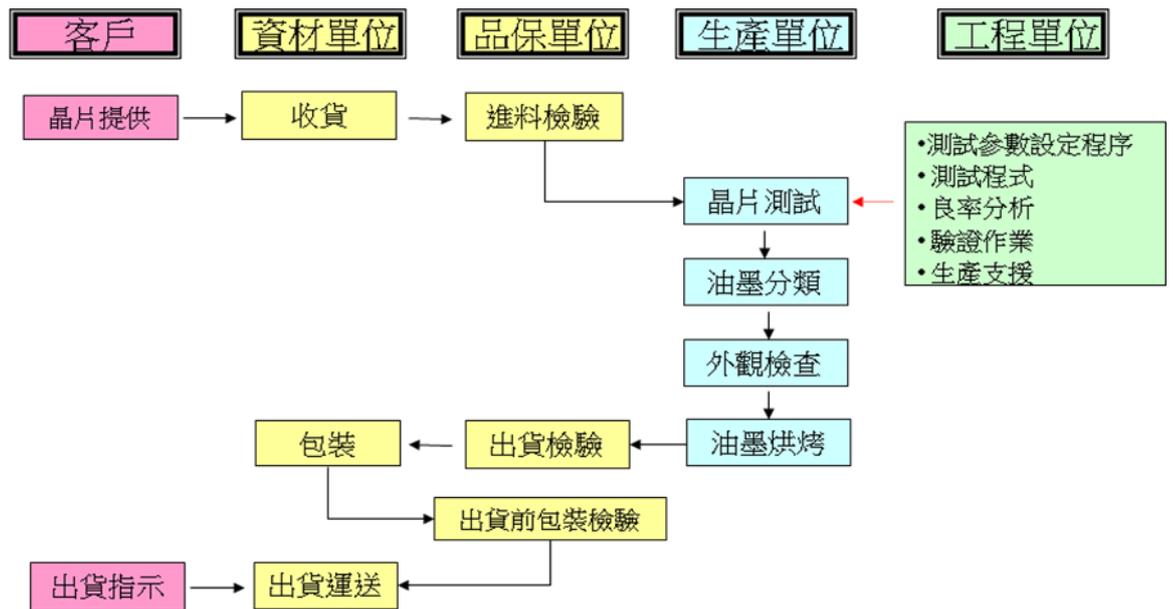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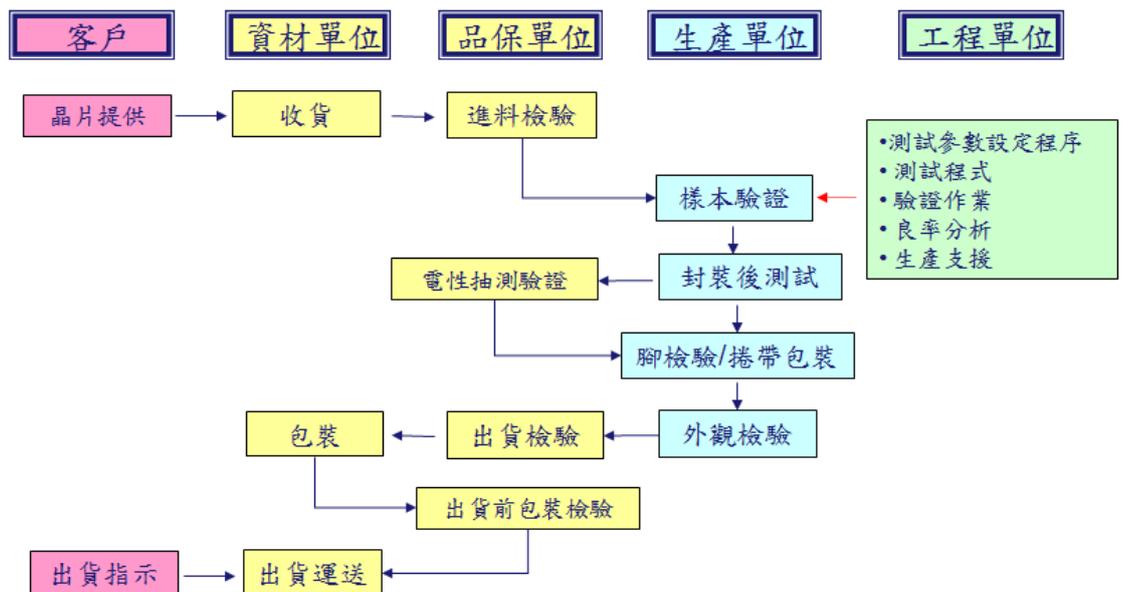
產品	主要用途或功能
測試服務－晶圓測試 (Wafer Sort)	係在 IC 封裝前檢查及測試晶圓之缺陷。
測試服務－積體電路測試 (Final Test)	以精密之高科技機器設備，依客戶指定之測試條件，對 IC 成品之各項屬性加以測試並分類，確保其符合客戶所要求的品質及穩定性。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晶圓測試：



成品測試：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專業 IC 測試廠商，係使用測試設備提供 IC 測試服務，並無使用原料，亦無原料採購之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本公司為專業 IC 測試廠商，係使用測試設備提供 IC 測試服務，並無原料採購之情形。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1	CE	116,002	32.24	無	CA	137,160	35.47	無	CA	36,002	36.83	無
2	CA	111,958	31.11	無	CE	133,222	34.45	無	CE	34,921	35.73	無
3	CD	102,004	28.35	無	CD	89,562	23.16	無	CD	20,375	20.85	無
4	其他	29,876	8.30	無	其他	26,792	6.92	無	其他	6,447	6.59	無
5												
	銷貨 淨額	359,840	100.00	—	銷貨 淨額	386,736	100.00	—	銷貨 淨額	97,745	100.00	—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109年度晶圓測試委測數量較去年度減少，積體電路測試委測量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片、百萬顆；新台幣 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積體電路測試	(註 1)	370	172,017	(註 1)	435	177,434
晶圓測試	(註 1)	225	60,933	(註 1)	223	57,979
合計	(註 2)	(註 2)	232,950	(註 2)	(註 2)	235,413

註1：本公司機器設備主要係提供 IC 測試服務，不同產品有不同測試功能需求及測試秒數，故無法設算產能。

註2：計算單位不同，故無法加總。

增減變動原因：109 年度晶圓測試委測數量較去年度減少 0.89%，積體電路測試委測量較去年度增加 17.57% 所致。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片、百萬顆；新台幣 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積體電路測試	362	242,191	8	6,155	422	277,775	13	8,812
晶圓測試	12	9,396	213	102,098	17	8,859	206	91,290
合計	—(註)	251,587	—(註)	108,253	—(註)	286,634	—(註)	100,102

註：計算單位不一致，故無法加總。

增減變動原因：109 年度積體電路測試的銷量與銷值較去年度增加，晶圓測試銷量與銷值較去年減少，整體而言本公司 109 年總銷值較 108 年度增加約 7.47%。

三、從業人員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04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95 人	96 人	85 人
	間接人員	24 人	23 人	23 人
	管銷人員	21 人	26 人	23 人
	合 計	140 人	145 人	131 人
平均年齡		40.47 歲	40.42 歲	40.68 歲
平均服務年資		7.05 年	6.19 年	6.93 年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	0%	0%
	碩士	5%	7%	7%
	大專	63%	63%	65%
	高中	28%	26%	24%
	高中以下	4%	3%	5%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情形: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通過 ISO14001 2015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制訂「環境政策」做為環境管理之目標，預計環保支出費用金額如下：

環保支出費用(元)	110 年	111 年
	5,000,000	260,000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勞資雙方皆有相輔相成、同步成長之共識，故勞方在工作崗位上全力以赴，創造績效；資方則依勞方之辛勤貢獻而給予相當之報酬。此外，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及辦理相關福利事宜。本公司之員工福利措施主要包括：每月慶生禮金、年節禮金禮品、年終摸彩、員工教育訓練及補助、婚喪喜慶補助、團體保險、員工急難救助、員工旅遊等。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加強員工之工作效率與品質，於員工新進時即實施職務內容之引導與訓練，現場直接人員皆需通過上機測驗才可任職。員工任職期間亦不定期依員工職務需求進行專業教育訓練(包含內部訓練與外部訓練)或提供進修機會，並將員工實際所接受之教育訓練登錄管理，以期達到培訓專業人才及有效開發與利用人才。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有「退休作業管理辦法」，並設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每季召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議。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按月為新進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條例之原有員工，提繳每月工資 6% 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同時繼續為選擇新制退休金辦法之原有員工的舊制保留年資，按原員工退休辦法退休金給付標準計算提撥適額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相關協調問題均透過會議協商或內部聯絡文件方式處理，且每季召開勞資會議，使雙方意見表達透過透明及公開管道為之，公司成立以來，並無發生重大勞資爭議之情事。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備有員工手冊及制訂多項管理辦法，內容詳實記載各項員工權利義務，員工權益維護不遺餘力。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防護措施：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提供下列具體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1. 本公配有門禁管制系統及監視系統。 2. 大樓管委會配有保全人員，維護廠區安全。
各項設備之維護檢查	1. 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二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3. 定期對高、低壓電器設備、升降機、消防器具等安全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本公司訂有「緊急應變計劃」辦法。
教育訓練	設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新人報到需接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生理衛生	1. 本公司定期提供免費健康檢查，協助員工進行自我健康照顧。 2. 本公司工作場所全面禁煙。
保險及醫療慰問	本公司所有員工除依規定參加勞工保險外，並提供團體保險，除員工本人之團保保費由公司負擔外，員工配偶及子女亦得在自付保費情況下參加團體保險。

(二) 說明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處分日期：109 年 1 月 9 日

處分字號：府勞字第 1093930021 號

違反法規條文：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第 6 項

法規內容：出勤紀錄，應逐日記載勞工出勤情形至分鐘為止。勞工向雇主申請其出勤紀錄副本或影本時，雇主不得拒絕。

處分內容：罰鍰新台幣 5 萬元整。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無。

3. 因應措施：全面審視相關作業及紀錄，以確保符合勞動法令之規定。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借款	兆豐銀行	108.12.01~109.11.30	短期放款	無
銀行借款	兆豐銀行	首次動用起七年 (截至刊印日止未動用)	中期擔保放款	無
銀行借款	兆豐銀行	首次動用起七年 (截至刊印日止未動用)	中期擔保放款	無

註：合約之終止日期視產品之開發進度而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195,285	177,484	165,607	176,246	215,713	167,1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6,019	451,506	418,088	375,010	377,388	370,335
無 形 資 產	927	699	258	149	0	0
其 他 資 產	53,682	46,678	41,931	49,934	45,652	111,205
資 產 總 額	635,913	676,367	625,884	601,339	638,753	648,727
流 動 分 配 前	99,993	113,134	81,238	61,834	76,848	67,566
負 債 分 配 後	170,941	194,724	149,492	119,850	(尚未分配)	—
非 流 動 負 債	5,002	6,242	7,477	8,170	9,409	9,443
負 債 分 配 前	104,995	119,376	88,715	70,004	86,257	77,009
總 額 分 配 後	175,943	200,966	156,969	128,020	(尚未分配)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股 本	355,810	355,810	354,740	341,270	341,270	341,270
資 本 公 積	55,476	55,476	57,461	49,972	51,518	51,518
保 留 分 配 前	121,117	147,190	161,705	142,206	164,354	183,576
盈 餘 分 配 後	50,169	65,600	93,451	84,190	(尚未分配)	—
其 他 權 益	—	—	(2,113)	(2,113)	(1,277)	(1,277)
庫 藏 股 票	(1,485)	(1,485)	(34,624)	—	(3,369)	(3,369)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30,918	556,991	537,169	531,335	552,496	571,718
分 配 後	459,970	475,401	468,915	473,319	(尚未分配)	—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止
		105年 (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401,303	418,590	413,112	359,840	386,736	97,745
營業毛利		163,794	175,462	169,858	126,890	151,323	35,989
營業損益		100,063	117,278	113,984	77,130	100,050	23,5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72	1,992	1,415	946	(264)	468
稅前淨利		105,735	119,270	115,399	78,076	99,786	24,0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87,005	97,766	92,944	61,533	79,752	19,22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87,005	97,766	92,944	61,533	79,752	19,2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0)	(745)	1,048	(199)	1,24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6,085	97,021	93,992	61,334	81,000	19,22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於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2.45	2.76	2.63	1.80	2.35	0.57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重分類後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表中營業成本、推銷、管理及研究發展費用之金額分別由229,023仟元、3,244仟元、54,922仟元及14,051仟元變更為237,509仟元、3,263仟元、48,235仟元及12,233仟元。該重分類對前一期期初之財務狀況表之資訊不具重大影響。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錦章、蔡美貞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鍾鳴遠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美貞、鍾鳴遠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鍾鳴遠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鍾鳴遠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止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51	17.65	14.17	11.64	13.50	11.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8.83	124.75	130.27	143.86	148.89	156.9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5.30	151.23	198.73	276.98	270.78	232.20	
	速動比率%	188.08	151.23	198.73	276.98	270.78	232.20	
	利息保障倍數	—	1,704.86	2,137.02	1,013.97	2079.88	3004.5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1	3.48	3.89	3.57	3.77	3.81	
	平均收現日數	98.38	104.88	93.83	102.28	96.77	95.73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4	1.00	0.95	0.91	2.05	0.53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68.67	63.80	63.45	58.64	62.37	60.74	
	資產報酬率(%)	14.89	14.91	14.28	9.79	12.72	11.85	
	權益報酬率(%)	17.15	17.97	16.99	11.52	14.72	13.6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8.12	32.96	32.13	22.60	29.32	27.61
		稅前純益	29.72	33.52	32.53	22.88	29.24	28.16
	純益率(%)	21.68	23.36	22.50	17.10	20.62	19.67	
每股盈餘(元)	2.45	2.76	2.63	1.80	2.35	0.5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5.85	156.26	229.26	212.52	207.84	252.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0.71	109.66	98.28	89.43	110.22	125.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8.75	6.42	6.15	3.56	67.57	59.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7	1.69	1.75	2.08	1.78	1.8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因本期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係因本期銷貨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3.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係因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4.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增加：係因本期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5.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增加：係因本期稅前純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7.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係因本期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扣除現金股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註:105至109年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本年報 80~82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本年報 8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別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 83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差 異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176,246	215,713	39,467	22.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5,010	377,388	2,378	0.63
無形資產	149	0	(149)	-100.00
其他資產	49,934	45,652	(4,282)	-8.58
資產總額	601,339	638,753	37,414	6.22
流動負債	61,834	76,848	15,014	24.28
非流動負債	8,170	9,409	1,239	15.17
負債總額	70,004	86,257	16,253	23.22
股本	341,270	341,270	0	0.00
資本公積	49,972	51,518	1,546	3.09
保留盈餘	142,206	164,354	22,148	15.57
其他權益	(2,113)	(1,277)	836	-39.56
庫藏股票	0	(3,369)	(3,369)	N.A.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531,335	552,496	21,161	3.98

(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20%之分析說明：

- 1.流動資產：主要係因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2.無形資產：主要係因本期持續提列攤提費用所致。
- 3.流動負債：主要係因本期其他應付款及所得稅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4.負債總額：主要係因本期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5.其他權益：主要係因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所致。
- 6.庫藏股票：主要係因本期購入庫藏股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最近兩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59,840	386,736	26,896	7.47
營業成本	232,950	235,413	2,463	1.06
營業毛利	126,890	151,323	24,433	19.26
營業費用	49,760	51,273	1,513	3.04
營業利益	77,130	100,050	22,920	29.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6	(264)	(1,210)	(127.91)
稅前淨利	78,076	99,786	21,710	27.81
本期淨利(損)	61,533	79,752	18,219	29.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9)	1,248	1,447	(727.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334	81,000	19,666	32.06
(一)變動達20%以上之主要原因：				
1.營業利益：係因本期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係因本期兌換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4.稅前淨利、本期淨利：係因本期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5.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係因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未實現評價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6.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係因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受到全球半導體產業快速反彈的影響，晶圓測試及成品IC測試數量將較去年增加，預期一一〇年晶圓測試數量為276,000片，成品IC測試數量為470,000仟顆。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公司營運正常，營運內容無改變。				
(四)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	
				金額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31,275	159,723	28,448	21.67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47,572)	(65,477)	(17,905)	37.64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69,821)	(63,020)	6,801	-9.74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係因本期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係因本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尚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1)	全年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2)+(3)	現金剩餘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5,335	180,000	(220,000)	45,335	—	—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來自 110 年度營收。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資本支出。					
(3)籌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9 年度	110 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自有資金及銀行貸款	110 年 12 月	304,245	69,650	234,595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預期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主要係增購機器設備及廠房設備，以提升產能及滿足客戶需求。

2.其他效益說明(如產品品質、污染防治、成本減少等)：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轉投資。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本公司對於營運所需資金之利息成本，會以往來銀行配合度及實際利率走勢審慎評估，獲取資金成本較低者，在明確掌握利率變動趨勢努力下，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之利息費用為 48 仟元及 8 仟元，僅占當期營收 0.01%及 0.01%，比例甚微。

2.匯率

除積極蒐集匯率市場變化資訊，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聯繫隨時掌握匯率變動趨勢，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外，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一季之兌換利(損)益分別為(1,026)仟元及 361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之比例分別為 0.27%及 0.37%。整體而言，在本公司財務部門有效控管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影響程度應屬有限。

3.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 IC 之晶圓及成品測試服務，並無進貨，通貨膨脹對於本公司影響甚微，公司損益未受到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而獲利或虧損，未來本公司從事前述相關交易悉依本公司內部各項管理辦法。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方向仍將秉持類比 IC 測試服務之專業經驗，持續研發及測試各種迎合市場需求之新產品。本公司未來研究發展擬定之工作重點包含影像處理 IC 之測試服務、中距離搖控之測試服務、合作開發多顆同測程式、錫球測試服務，預計 110 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 1,000 萬元~1,200 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充分掌握經營環境變化。以目前半導體產業發展情況而言，政府尚不至提出不利其發展之政策或法律措施。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 IC 之晶圓及成品測試，與類比 IC 產業息息相關，除了隨時留意客戶之產品趨勢走向之外，常與客戶共同開發測試程式，充分利用科技之發展協助業務之拓展；是以目前半導體產業發展情況而言，尚不至發生立即且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因此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2.資訊安全組織:本公司尚未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由資訊部門負責資訊安全政策的制定及資訊安全措施之推動，聯合相關部門進行資訊安全事件之危機處理。
- 3.資訊安全政策: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明定資訊安全管理作業之規定、標準、規範等範疇，並以郵件、電子佈告欄及簽署資訊安全政策同意書等方式告知員工共同遵守資訊安全政策之規定。
- 4.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應變計劃:本公司定期檢視、評估可能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之風險，並制定應變及備援計劃以確保公司可維持正常之經營。

5.資訊安全風險控制:本公司為強化資安防護作業，除採用多種適用之軟體、硬體設備外，並採事先防範、監控、記錄、備份、備援等措施以降低資訊安全之風險。

6.資訊安全事件:本公司 109 年度未發生重大之資訊安全事件。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誠信之永續經營原則，並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併購計畫，未來若從事前述相關計畫之評估及執行時亦將依相關法令及本公司內部各項管理辦法辦理。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廠計畫，但仍持續投入資金擴充機器設備。未來若有擴廠計畫時，將考量擴廠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09 年度銷貨客戶中，CA、CE 及 CD 公司銷貨比例分別為 35.47%、34.45%、及 23.16%，其他銷貨客戶之銷貨比例均未超過 10%，本公司主要銷貨客戶皆為國內外知名之類比 IC 設計廠或 IDM 廠，雙方往來交易並無異常情形，目前除加強並鞏固與顧客合作關係之外，本公司亦積極開拓市場拓展新客戶，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進貨部份，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 IC 之晶圓及成品測試，並無進貨，故無進貨集中風險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日常運作由各單位規劃執行，重大決議事項則由董事會討論決議，而董事會係採合議制，故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其個別股權大量移轉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日常運作由各單位規劃執行，再由管理階層核准，以建立完整之運作模式。如發生經營權之改變，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它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本公司並無關係企業，故無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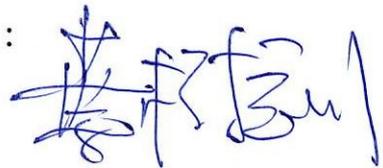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張壽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商品銷售收入真實性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來源主要為電子零組件之測試加工業務，民國 109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86,736 仟元，其中部分主要客戶於 109 年度較 108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增加約 15~22%，故本會計師認為該主要客戶可能存有銷貨收入是否已確實出貨之風險，故將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自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客戶訂單、內部訂單、銷貨單、銷貨發票、物流簽收文件及檢視銷貨與收款對象及金額是否有異常情形，以確認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

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明 輝

陳明輝



會計師 鍾 鳴 遠

鍾鳴遠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2 日



遠東信託保險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嘯華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36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三)	\$ 85,335	13	\$ 54,408	9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四及二三)	\$ 9,608	2	\$ 6,399	1
11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	3	18,000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三)	52,226	8	47,701	8
120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十八及二三)	104,744	17	98,839	1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2,989	2	5,461	1
147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三)	10	-	20	-	23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二三)	699	-	97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7,624	1	4,972	1	21XX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1,326	-	1,29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15,713	34	176,246	29		流動負債總計	76,848	12	61,834	10
1517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三)	30,279	5	33,346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23	-	423	-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377,388	59	375,010	6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二三)	1,363	1	252	-
1780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2,053	-	1,22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7,623	1	7,495	2
184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	-	14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409	2	8,170	2
191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663	-	1,898	-	2XXX	負債總計	86,257	14	70,004	12
1990	預付設備款	5,227	1	7,052	1		權益(附註四及十七)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二三及二五)	6,430	1	6,417	1	3110	股本	341,270	53	341,270	57
	非流動資產總計	423,040	66	425,093	71		普通股				
	資產總計	\$ 638,753	100	\$ 601,339	100		資本公積	45,631	7	45,631	7
							發行溢價	5,887	1	4,341	1
							員工認股權	51,518	8	49,972	8
							資本公積總計	61,483	10	55,330	9
							保留盈餘	2,113	-	-	-
							法定盈餘公積	100,758	16	86,876	14
							特別盈餘公積	164,354	26	142,206	23
							未分配盈餘	(1,277)	(1)	(2,113)	(1)
							保留盈餘總計	(3,369)	(1)	531,335	88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538,753	86	601,339	1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38,753	100	\$ 601,33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38,753	100	\$ 601,33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吳建忠



董事長：郭嘯華



會計主管：林榮勳

逸昌種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八）	\$ 386,736	100	\$ 359,8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六及十九）	(235,413)	(61)	(232,950)	(64)
5900	營業毛利	<u>151,323</u>	<u>39</u>	<u>126,890</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2,680)	(1)	(3,021)	(1)
6200	管理費用	(38,745)	(10)	(36,701)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48)	(2)	(10,038)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273)	(13)	(49,760)	(14)
6900	營業淨利	<u>100,050</u>	<u>26</u>	<u>77,130</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343	-	413	-
7010	其他收入	467	-	4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6)	-	159	-
7050	財務成本	(48)	-	(7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4)	-	946	-
7900	稅前淨利	99,786	26	78,076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20,034)	(5)	(16,543)	(5)
8200	本年度淨利	<u>79,752</u>	<u>21</u>	<u>61,533</u>	<u>1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六）	\$ 412	-	(\$ 19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利益 （四及十七）	1,07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十）	(235)	-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248</u>	-	<u>(199)</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1,000</u>	<u>21</u>	<u>\$ 61,334</u>	<u>17</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2.35</u>		<u>\$ 1.80</u>	
9810	稀 釋	<u>\$ 2.30</u>		<u>\$ 1.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嘯華



經理人：吳建忠



會計主管：林榮勳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9,786	\$ 78,07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8,373	84,497
A20200	攤銷費用	149	502
A20900	財務成本	48	77
A21200	利息收入	(343)	(413)
A21300	股利收入	(48)	(13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546	1,086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435	20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6,041)	3,8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	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45)	(785)
A32150	應付帳款	3,209	(3,8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16)	(7,58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	(3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40	54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71,932	155,9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45	40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8)	(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506)	(25,0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9,723</u>	<u>131,275</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400)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13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423)	(40,562)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	(3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39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227)	(1,32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8	1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5,477)</u>	<u>(47,57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1,635)	(\$ 1,567)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58,016)	(68,254)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3,36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020)	(69,82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9)	(3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0,927	13,8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408	40,56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5,335	\$ 54,40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嘯華



經理人：吳建忠



會計主管：林榮勳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89 年 9 月 7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組件之測試加工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9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本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並調整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財務會計委員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

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管會認可並發布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六)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

東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九)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測試收入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測試收入。因客戶於商品創造或強化之時即對商品具控制，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十)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本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

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一）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二）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三）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

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7	\$ 15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1,188	33,25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24,000</u>	<u>21,000</u>
	<u>\$ 85,335</u>	<u>\$ 54,40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0.35%	0.01%~0.60%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26,268	\$ 28,573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4,011</u>	<u>4,773</u>
	<u>\$ 30,279</u>	<u>\$ 33,346</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微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科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亞太新興產業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及 Asia Global Venture Vapital II Co., Ltd. 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48 仟元及 135 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 18,000</u>	<u>\$ 18,000</u>

(一)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815% 及 1.065%。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05,489	\$ 99,584
減：備抵損失	(745)	(745)
	<u>\$104,744</u>	<u>\$ 98,839</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利息	\$ 10	\$ 11
其 他	-	9
	<u>\$ 10</u>	<u>\$ 20</u>

(一)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一定天數，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360天	逾期 超過36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總帳面金額	\$ 105,489	\$ -	\$ -	\$ -	\$ -	\$ 105,48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45)	-	-	-	-	(745)
攤銷後成本	<u>\$ 104,744</u>	<u>\$ -</u>	<u>\$ -</u>	<u>\$ -</u>	<u>\$ -</u>	<u>\$ 104,744</u>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360天	逾期 超過36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總帳面金額	\$ 99,584	\$ -	\$ -	\$ -	\$ -	\$ 99,5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45)	-	-	-	-	(745)
攤銷後成本	<u>\$ 98,839</u>	<u>\$ -</u>	<u>\$ -</u>	<u>\$ -</u>	<u>\$ -</u>	<u>\$ 98,839</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745	\$ 74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
年底餘額	<u>\$ 745</u>	<u>\$ 745</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腦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9,930	\$ 113,631	\$ 1,384,680	\$ 6,411	\$ 14,290	\$ 7,008	\$ 1,645,950
增添	-	3,050	73,897	890	-	1,279	79,116
處分	-	-	-	-	-	(395)	(39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930</u>	<u>\$ 116,681</u>	<u>\$ 1,458,577</u>	<u>\$ 7,301</u>	<u>\$ 14,290</u>	<u>\$ 7,892</u>	<u>\$ 1,724,671</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9,288	\$ 1,225,973	\$ 4,798	\$ 14,184	\$ 6,697	\$ 1,270,940
折舊費用	-	5,508	69,718	1,146	106	260	76,738
處分	-	-	-	-	-	(395)	(39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4,796</u>	<u>\$ 1,295,691</u>	<u>\$ 5,944</u>	<u>\$ 14,290</u>	<u>\$ 6,562</u>	<u>\$ 1,347,283</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19,930</u>	<u>\$ 91,885</u>	<u>\$ 162,886</u>	<u>\$ 1,357</u>	<u>\$ -</u>	<u>\$ 1,330</u>	<u>\$ 377,388</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腦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108年1月1日餘額	\$ 119,930	\$ 113,091	\$ 1,345,377	\$ 6,411	\$ 14,290	\$ 7,008	\$ 1,606,107
增 添	-	540	39,303	-	-	-	39,84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930</u>	<u>\$ 113,631</u>	<u>\$ 1,384,680</u>	<u>\$ 6,411</u>	<u>\$ 14,290</u>	<u>\$ 7,008</u>	<u>\$ 1,645,950</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3,615	\$ 1,150,050	\$ 3,856	\$ 13,995	\$ 6,503	\$ 1,188,019
折舊費用	-	5,673	75,923	942	189	194	82,92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9,288</u>	<u>\$ 1,225,973</u>	<u>\$ 4,798</u>	<u>\$ 14,184</u>	<u>\$ 6,697</u>	<u>\$ 1,270,940</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119,930</u>	<u>\$ 94,343</u>	<u>\$ 158,707</u>	<u>\$ 1,613</u>	<u>\$ 106</u>	<u>\$ 311</u>	<u>\$ 375,010</u>

於 109 及 108 年度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3 至 35 年
機器設備	1 至 5 年
電腦設備	3 至 5 年
租賃改良	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89	\$ 99
運輸設備	1,964	1,122
	<u>\$ 2,053</u>	<u>\$ 1,22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09年度	108年度
	<u>\$ 2,467</u>	<u>\$ 10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639	\$ 590
運輸設備	996	986
	<u>\$ 1,635</u>	<u>\$ 1,576</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99</u>	<u>\$ 978</u>
非流動	<u>\$ 1,363</u>	<u>\$ 25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6%	1.6%
運輸設備	1.6%	1.6%

(三) 其他租賃資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	\$ 1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74	\$ 8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735</u>)	(<u>\$ 1,704</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員工宿舍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u>成 本</u>	<u>電腦軟體成本</u>
109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u>4,755</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4,606
攤銷費用	<u>149</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4,755</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4,362
單獨取得	<u>393</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4,755</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4,104
攤銷費用	<u>502</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4,606</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u>149</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1 至 3 年

十三、其他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	\$ 7,624	\$ 4,929
其 他	<u>-</u>	<u>50</u>
	<u>\$ 7,624</u>	<u>\$ 4,979</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資產	\$ 6,000	\$ 6,000
存出保證金	<u>430</u>	<u>417</u>
	<u>\$ 6,430</u>	<u>\$ 6,417</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四、應付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9,608</u>	<u>\$ 6,399</u>

十五、其他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531	\$ 25,12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7,620	13,740
應付設備款	9,433	1,792
應付營業稅	-	1,423
其 他	<u>7,642</u>	<u>5,620</u>
	<u>\$ 52,226</u>	<u>\$ 47,701</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1,326	\$ 1,282
其 他	<u>-</u>	<u>13</u>
	<u>\$ 1,326</u>	<u>\$ 1,295</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003	\$ 14,58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380)	(7,09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623</u>	<u>\$ 7,49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8年1月1日	<u>\$ 13,533</u>	<u>\$ 6,783</u>	<u>\$ 6,75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79	-	479
利息費用	<u>135</u>	<u>68</u>	<u>67</u>
認列於損益	<u>614</u>	<u>68</u>	<u>5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42	(24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21	-	52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 308	\$ -	\$ 308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388)	-	(3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1	242	199
108年12月31日	<u>14,588</u>	<u>7,093</u>	<u>7,49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5	-	485
利息費用	109	53	56
認列於損益	<u>594</u>	<u>53</u>	<u>54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233	(233)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462	-	462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641)	-	(6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9)	233	(412)
雇主提撥	-	1	(1)
109年12月31日	<u>\$ 15,003</u>	<u>\$ 7,380</u>	<u>\$ 7,62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費用	<u>\$ 541</u>	<u>\$ 546</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375%	0.750%
調薪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11)	(\$ 325)
減少 0.25%	\$ 320	\$ 336
調薪率		
增加 0.25%	\$ 309	\$ 325
減少 0.25%	(\$ 302)	(\$ 31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406	\$ 341
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8.1 年	8.8 年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4,127</u>	<u>34,127</u>
已發行股本	<u>\$341,270</u>	<u>\$341,27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 108 年 3 月辦理註銷庫藏股票 1,34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金額 13,470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45,631	\$ 45,63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855	85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5,032</u>	<u>3,486</u>
	<u>\$ 51,518</u>	<u>\$ 49,972</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8 日及 108 年 6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6,153	\$ 9,294
特別盈餘公積	\$ 2,113	\$ -
現金股利	\$ 58,016	\$ 68,254
每股現金股利	\$ 1.7	\$ 2.0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9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8,016
特別盈餘公積	(\$ 835)
現金股利	\$ 67,908
每股現金股利	\$ 2.0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年初餘額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減項提列數	<u>2,113</u>	-
年底餘額	<u>\$ 2,113</u>	<u>\$ -</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年初餘額	(\$ 2,113)	(\$ 2,113)
當年度產生	<u>836</u>	-
年底餘額	<u>(\$ 1,277)</u>	<u>(\$ 2,113)</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合 計
109年1月1日股數	-	-	-
本年度增加	<u>173</u>	<u>-</u>	<u>173</u>
109年12月31日股數	<u><u>173</u></u>	<u><u>-</u></u>	<u><u>173</u></u>
108年1月1日股數	-	1,347	1,347
本年度減少	<u>-</u>	<u>(1,347)</u>	<u>(1,347)</u>
108年12月31日股數	<u><u>-</u></u>	<u><u>-</u></u>	<u><u>-</u></u>

本公司於108年3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庫藏股1,347仟股，每股面額10元，減資金額13,470仟元，減資比率為3.8%，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341,270仟元，分為34,127仟股，每股面額為10元。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3月22日決議以108年3月26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108年4月24日經經濟部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109年3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1,200仟股，執行價格區間為14元至20元。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已買回173仟股，佔公司已發行股數0.5%。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八、收 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測試收入	\$386,089	\$358,307
其他—借機收入	<u>647</u>	<u>1,533</u>
	<u><u>\$386,736</u></u>	<u><u>\$359,840</u></u>

(一) 合約餘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104,744</u>	<u>\$ 98,839</u>	<u>\$ 102,833</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286,634	\$251,587
亞 洲 區	<u>100,102</u>	<u>108,253</u>
	<u><u>\$386,736</u></u>	<u><u>\$359,840</u></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	\$ 180	\$ 218
押金設算息	2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u>161</u>	<u>192</u>
	<u>\$ 343</u>	<u>\$ 413</u>

(二) 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補助收入	\$ 168	\$ -
股利收入	48	135
其他	<u>251</u>	<u>316</u>
	<u>\$ 467</u>	<u>\$ 451</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益	<u>(\$ 1,026)</u>	<u>\$ 159</u>

(四) 財務成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6)	(\$ 30)
銀行借款利息	(22)	(47)
	<u>(\$ 48)</u>	<u>(\$ 77)</u>

(五) 折舊及攤銷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5,312	\$ 81,566
營業費用	<u>3,061</u>	<u>2,931</u>
	<u>\$ 78,373</u>	<u>\$ 84,49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5	\$ 422
營業費用	<u>44</u>	<u>80</u>
	<u>\$ 149</u>	<u>\$ 50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519	\$ 3,680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六)	<u>541</u>	<u>546</u>
	4,060	4,226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546	1,086
其他員工福利	<u>110,549</u>	<u>111,47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16,155</u>	<u>\$116,78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1,549	\$ 82,311
營業費用	<u>34,606</u>	<u>34,474</u>
	<u>\$116,155</u>	<u>\$116,78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及 109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10%	10%
董監事酬勞	5%	5%

金 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1,750	\$ -	-	\$ 9,190	\$ -	-
董監事酬勞	5,870	-	-	4,550	-	-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07	\$ 87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633</u>)	(<u>711</u>)
淨 損 益	(<u>\$ 1,026</u>)	<u>\$ 159</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9,968	\$ 15,9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928
以前年度之調整	66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u>	(<u>33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034</u>	<u>\$ 16,54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9,786</u>	<u>\$ 78,07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9,957	\$ 15,6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928
暫時性差異產生之稅額影響	11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66</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034</u>	<u>\$ 16,543</u>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買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計算未分配盈餘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	--------------	--------------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35)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235)	\$ -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2,989</u>	<u>\$ 5,46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63	\$ -	(\$ 235)	\$ 528
兌換損失	41	-	-	41
其他	1,094	-	-	1,094
	<u>\$ 1,898</u>	<u>\$ -</u>	<u>(\$ 235)</u>	<u>\$ 1,66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他	\$ 423	\$ -	\$ -	\$ 423

108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63	\$ -	\$ 763
兌換損失	11	30	41
其他	1,094	-	1,094
	<u>\$ 1,868</u>	<u>\$ 30</u>	<u>\$ 1,898</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195	(\$ 195)	\$ -
其 他	<u>532</u>	<u>(109)</u>	<u>423</u>
	<u>\$ 727</u>	<u>(\$ 304)</u>	<u>\$ 42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35</u>	<u>\$ 1.80</u>
稀釋每股盈餘	<u>\$ 2.30</u>	<u>\$ 1.7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9,752</u>	<u>\$ 61,53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9,752</u>	<u>\$ 61,53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3,993	34,12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92	506
員工認股權	<u>181</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4,666</u>	<u>34,633</u>

註：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調整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認股權因執行價格高於 108 年度之平均市價，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1,6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股數 1,000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3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 29.4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認股權行使價格調整為 23.7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9年度		108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600	\$ 25.3	1,600	\$ 27.4
本年度失效	(760)	25.3	-	-
年底流通在外	<u>840</u>	23.7	<u>1,600</u>	25.3
年底可執行	<u>840</u>	23.7	<u>-</u>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5.99</u>		<u>\$ 5.99</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23.7	\$ 25.3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0.33年	1.33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7年5月</u>
給與日股價	29.4 元
執行價格	29.4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31.64%
預期存續期間	2.5 年
無風險利率	0.6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參考預期存續期間，採約當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546 仟元及 1,086 仟元。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之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其他放款及應收款之金融資產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26,268	\$ 26,268
國外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u>	<u>-</u>	<u>4,011</u>	<u>4,011</u>
合 計	<u>\$ -</u>	<u>\$ -</u>	<u>\$ 30,279</u>	<u>\$ 30,279</u>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	\$ 28,573	\$ 28,573
國外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4,773	4,773
合 計	\$ -	\$ -	\$ 33,346	\$ 33,346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 33,3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71
清 償	(4,138)
年底餘額	\$ 30,279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 27,946
新 增	5,400
年底餘額	\$ 33,346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基礎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為依據，考量評價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之乘數估算評價標的之價值。市場基礎法之常用評價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營運項目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價格，決定價值乘數，作為評價之依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214,519	\$177,6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30,279	33,34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26,683	13,81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26.50% 非以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自然避險方式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5%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9年度	108年度
損 益	\$ 2,171(i)	\$ 1,000(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其以美元貨幣計價之銷貨增加導致以美元貨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增加之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固定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8,000	\$ 45,000
— 金融負債	2,062	1,2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1,188	33,25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530 仟元及 83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產生之暴險淨部位。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地，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各佔應收帳款之 80% 及 79%。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各為 97% 及 96%。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 月 ~ 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44,214	\$ 17,620	\$ -	\$ -
租賃負債	<u>94</u>	<u>189</u>	<u>416</u>	<u>1,363</u>	<u>-</u>
	<u>\$ 94</u>	<u>\$ 44,403</u>	<u>\$ 18,036</u>	<u>\$ 1,363</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 月 ~ 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租賃負債	<u>\$ 97</u>	<u>\$ 194</u>	<u>\$ 435</u>	<u>\$ 1,404</u>	<u>\$ -</u>

108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40,360	\$ 13,740	\$ -	\$ -
租賃負債	<u>92</u>	<u>184</u>	<u>702</u>	<u>252</u>	<u>-</u>
	<u>\$ 92</u>	<u>\$ 40,544</u>	<u>\$ 14,442</u>	<u>\$ 252</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94</u>	<u>\$ 187</u>	<u>\$ 709</u>	<u>\$ 253</u>	<u>\$ -</u>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60,000</u>	<u>30,000</u>
	<u>\$ 60,000</u>	<u>\$ 30,000</u>

二四、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豪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9年度	108年度
聯豪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聯豪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u>\$ 461</u>	<u>\$ -</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5,225</u>	<u>\$ 15,48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6,000	\$ 6,000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182 28.43	\$ 62,027

108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955 29.93	\$ 28,57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9年度		108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28.43（美元：新台幣）	（\$ 435）	29.93（美元：新台幣）	（\$ 202）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二。

二八、部門資訊

(一)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之測試加工業務，係使用測試設備提供 IC 及晶圓測試服務，為單一部門，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與財務報表之資訊一致。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測試收入	<u>\$386,089</u>	<u>\$358,307</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本公司所在地），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區區分均於台灣發生；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按資產所在地區分均位於台灣。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C 公 司	\$137,160	\$111,958
B 公 司	133,222	116,002
A 公 司	<u>89,562</u>	<u>102,004</u>
	<u>\$359,944</u>	<u>\$329,964</u>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逸昌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股 票							
	微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0	\$ 17,483	9.7%	\$ 17,483	
	科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3,227	5.0%	3,227	
	亞太新興產業創投股份有 限公司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0	5,558	1.0%	5,558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	4,011	3.0%	4,011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2,263,000	6.6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九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 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三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本期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十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附註十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47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u>20</u>
活期存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北新竹分行	14,289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6,168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新竹分行	87
玉山銀行新竹分行	7
王道銀行竹科分行	7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新竹分行	<u>5</u>
	<u>20,563</u>
外幣存款（註）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40,59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北新竹分行	<u>8</u>
	<u>40,605</u>
定期存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u>24,000</u>
	<u>\$ 85,335</u>

註：係美金 1,428 仟元（兌換率為 US\$1=NT\$28.43）。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科分行			<u>\$ 18,000</u>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銷貨之帳款	\$ 19,820
B 公 司	銷貨之帳款	40,337
C 公 司	銷貨之帳款	39,106
其他 (註)	銷貨之帳款	<u>6,226</u>
		105,489
減：備抵呆帳		<u>745</u>
		<u>\$104,74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減 少		調 整 及 重 分 類	期 末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仟 股)	餘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票									
微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70	\$ 20,617	-	\$ -	(\$ 3,134)	970	\$ 17,483	無	
科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00	1,185	-	-	2,042	500	3,227	無	
亞太新興產業創投股份有限 公司	1,000	6,771	(220)	(2,200)	987	780	5,558	無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300	<u>4,773</u>	(69)	(<u>1,938</u>)	<u>1,176</u>	231	<u>4,011</u>	無	
合 計		<u>\$ 33,346</u>		<u>(\$ 4,138)</u>	<u>\$ 1,071</u>		<u>\$ 30,279</u>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0	\$ 2,107	\$ 2,797
增 添	628	1,839	2,467
除 帳	(<u>1,199</u>)	(<u>562</u>)	(<u>1,761</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19</u>	<u>3,384</u>	<u>3,503</u>
累計折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590	986	1,576
折 舊	639	996	1,635
除 帳	(<u>1,199</u>)	(<u>562</u>)	(<u>1,761</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0</u>	<u>1,420</u>	<u>1,450</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9</u>	<u>\$ 1,964</u>	<u>\$ 2,053</u>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玄山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 1,943
巧橡科技有限公司	1,527
其他（註）	<u>6,138</u>
	<u>\$ 9,60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金 額
運輸設備	RBE-2289	108.04.30~110.04.29	1.60%	\$ 99
運輸設備	RCD-9586	107.07.16~110.07.15	1.60%	153
運輸設備	RDA-5152	109.09.24~112.09.23	1.60%	1,721
建築物	竹北市新泰路 31 號 9 樓	109.10.23~110.10.22	1.60%	<u>89</u>
				<u>\$ 2,062</u>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成本			
製造費用			<u>\$235,413</u>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 舊	\$ 75,312
薪資支出	51,409
消 耗 品	20,350
間接材料	19,262
修 繕 費	12,941
水 電 費	12,785
其他（註）	<u>43,354</u>
	<u>\$235,413</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 資	\$ 2,305	\$ 13,958	\$ 6,644
董 監 事 酬 勞	-	5,870	-
折 舊	-	3,061	-
勞 務 費	-	2,594	-
保 險 費	-	1,189	751
交 際 費	375	-	-
其 他 (註)	-	12,073	2,453
	<u>\$ 2,680</u>	<u>\$ 38,745</u>	<u>\$ 9,848</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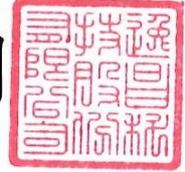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2,866	\$ 23,624	\$ 86,490	\$ 64,956	\$ 24,859	\$ 89,815
保險費用	6,990	1,780	8,770	7,385	1,808	9,193
退休金費用	2,716	1,344	4,060	2,856	1,370	4,226
董事酬金	-	4,052	4,052	-	3,113	3,11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977	3,806	12,783	7,114	3,324	10,438
合 計	<u>\$ 81,549</u>	<u>\$ 34,606</u>	<u>\$ 116,155</u>	<u>\$ 82,311</u>	<u>\$ 34,474</u>	<u>\$ 116,785</u>
折舊費用	<u>\$ 75,312</u>	<u>\$ 3,061</u>	<u>\$ 78,373</u>	<u>\$ 81,566</u>	<u>\$ 2,931</u>	<u>\$ 84,497</u>
攤銷費用	<u>\$ 105</u>	<u>\$ 44</u>	<u>\$ 149</u>	<u>\$ 422</u>	<u>\$ 80</u>	<u>\$ 502</u>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41 人及 15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3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12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768 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27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07 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3.29%。
 -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 1,913 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 1,552 仟元。
 - (5) 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 A. 章程規定 公司應以當年獲利狀況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以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
 - B. 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所稱之年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 C. 薪資政策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辦理，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參考同業給付水準與及對公司營運目標之貢獻及達成狀況給付酬金。同時亦關注法令政策及適時檢討酬金制度給予合理之回饋,共創造公司永續經營。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嘯華

